

编 印 说 明

为进一步优化金融领域营商环境，落实中央、省、市金融工作要求，切实助推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促进新乡区域经济和金融环境健康发展、良性循环。新乡市金融领域营商环境工作联席会议特编辑制作了民营和小微企业创新金融产品汇编供参考。

目 录

第一部分：银行机构信贷产品简介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新乡市分行.....	1
中国工商银行新乡分行.....	8
中国农业银行新乡分行.....	14
中国银行新乡分行.....	29
中国建设银行新乡分行.....	35
中国交通银行新乡分行.....	41
广发银行新乡分行.....	52
浦发银行新乡支行.....	57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新乡市分行.....	63
新乡平原农商银行.....	78
长垣农商银行.....	80
辉县农商银行.....	82
卫辉农商银行.....	84
新乡县农信联社.....	88
获嘉农商银行.....	91
原阳农商银行.....	93

延津农商银行.....	95
封丘县农信联社.....	102
中原银行新乡分行.....	104
兴业银行新乡分行.....	111
中信银行新乡分行.....	116
郑州银行新乡分行.....	133
中国民生银行新乡分行.....	143
平顶山银行新乡分行.....	146

第二部分：资本市场投融资产品简介

一、股票市场.....	149
二、债券市场.....	155
三、资本运作.....	160
四、其他产品.....	163

第一部分：银行机构信贷产品简介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新乡市分行

一、产业扶贫流动资金贷款

1. 产品简介

产业扶贫流动资金贷款是指农发行向借款人发放的用于发展产业并对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具有扶贫带动作用的政策性流动资金贷款。扶贫带动作用指通过安排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就业或通过土地托管、牲畜托养、吸收农民土地经营权入股或与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签订帮扶协议或交易合同等途径，带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增收。

2. 产品特色

（1）产业扶贫流动资金贷款遵循“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因地制宜、精准扶贫、政策优惠、风险可控”的原则。

（2）贷款按照保本微利原则执行扶贫贷款利率，有效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3）担保方式多样：可采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住宅、商铺、写字楼等房地产抵押；可采用流动资产（存货、提单、仓单）质押；可采用国有或国有控股企业等符合农发行条件的企业提供保证担保。

3. 适用对象

依法设立、实行独立核算、资信良好的企业法人、公益二类

或生产经营类事业单位法人，以及国家规定可以作为借款人的其他组织。

4. 业务流程

客户准入受理—评级授信—调查与审查—扶贫认定—授信审批—申请用信用信—调查与审查—用信审批—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河南省辖内各分支机构，联系人：方超，电话：0373-3520827

二、产业化龙头企业贷款

1. 产品简介

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贷款是指农发行依据国家政策规定，对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放的，用于包括满足企业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合理流动资金需求的流动资金贷款以及技术改造、仓储等农用设施建设和生产、加工基地建设所需的中长期贷款。

2. 产品特色

解决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的融资问题，有效支持农业民营企业发展。

3. 适用对象

凡经地、市级以上（含）人民政府或政府有关部门认可的，农、林、牧、副、渔业范围内的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4. 业务流程

客户准入受理—评级授信—调查与审查—授信审批—申请

用信用信—调查与审查—用信审批—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河南省辖内各分支机构,联系人:方超,电话:0373-3520827

三、农村土地流转和规模经营贷款

1. 产品简介

农村土地流转和规模经营贷款主要用于借款人从事农村土地有序流转和发展农业规模化生产经营及服务所需资金而发放的政策性贷款。

2. 产品特色

重点支持农村土地有序流转、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及农村产权交易中心建设、农业生产性服务体系建设等现代农业生产经营体系建设;高标准农田、中低产田改造等现代农业高产高效生产基地建设;耕地综合治理、轮作休耕等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工程;土地复垦、农业资源永续高效利用、农村土地资源开发与保护等提高农业可持续发展能力能。

3. 适用对象

以农村土地为依托开展有序流转服务、规模化生产经营或为发展规模化经营提供专业化种养服务的,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实行独立核算的企事业法人。

4. 业务流程

客户准入受理—评级授信—调查与审查—授信审批—申请用信用信—调查与审查—用信审批—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河南省辖内各分支机构，联系人：和俊俊，电话：
0373-3520826

四、其他涉农企业贷款

1. 产品简介

其他涉农企业贷款用于生产经营规模相对较小，且暂时无法纳入其他贷款品种核算管理、并对增加居民就业及农户增收具有明显带动作用的涉农企业，在生产经营活动过程中所产生的融资需求而发放的贷款，分为流动资金贷款与固定资产贷款。

2. 产品特点

可以采取公司自营模式或 PPP 模式。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一般不超过 1 年；生产周期在 1 年以上的其他涉农中期流动资金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 3 年，固定资产贷款期限一般为 1 至 3 年，最长不超过 5 年。

3. 适用对象

从事农林牧渔业种植、养殖、加工、流通的各类所有制和组织形式的企业。

4. 业务流程

客户准入受理—评级授信—调查与审查—授信审批—申请信用信—调查与审查—用信审批—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河南省辖内各分支机构，联系人：和俊俊，电话：

0373-3520826

五、农业科技贷款

1. 产品简介

农业科技贷款用于解决借款人实施农业科技成果转化、推广应用的资金需要而发放的贷款。分为流动资金贷款和中长期贷款。

2. 产品特点

可以采取公司自营模式或 PPP 模式。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为 1 至 3 年，中长期贷款原则上 5 年，一般不超过 10 年。利率“对标同业，适当优惠”。

3. 适用对象

政府出资成立的国有独资及控股企业、依法成立、实行独立核算的企（事）业法人和各类新型经营主体。

4. 业务流程

客户准入受理—评级授信—调查与审查—授信审批—申请用信用信—调查与审查—用信审批—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河南省辖内各分支机构，联系人：和俊俊，电话：
0373-3520826

六、农业生产资料贷款

1. 产品简介

农业生产资料贷款用于解决借款人用于农业生产资料生产、流通和使用各个环节所需资金而发放的政策性贷款。

2. 产品特点

可以采取公司自营模式或 PPP 模式。利率按照“保本微利、对标同业，适当优惠”，的原则进行确定，精准扶贫类贷款可按照总行相关规定执行优惠利率。

3. 适用对象

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具有化肥、农药、农膜、农机具、农用燃料等农业生产资料经营资质，独立核算的企事业法人。

4. 业务流程

客户准入受理—评级授信—调查与审查—授信审批—申请信用信—调查与审查—用信审批—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河南省辖内各分支机构，联系人：和俊俊，电话：0373-3520826

七、林业资源开发与保护贷款

1. 产品简介

林业资源开发与保护贷款用于解决借款人在国土绿化、林业生态保护、森林生态旅游资源开发、林业生产基地、林业配套设施等方面建设运营的资金需求。

2. 产品特点

可以采取公司自营模式或 PPP 模式。利率根据资金来源对标同业，体现优惠。

3. 适用对象

依法设立、实行独立核算的企业法人。

4. 业务流程

客户准入受理—评级授信—调查与审查—授信审批—申请用信用信—调查与审查——用信审批—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河南省辖内各分支机构，联系人：和俊俊，电话：
0373-3520826

中国工商银行新乡分行

一、小企业网络循环(网贷通)

1. 产品简介:

“网贷通”是指客户一次性签订循环借款合同，在合同规定的额度和有效期内，通过网银自主提款和还款，资金实时到账，并循环使用的贷款。

2. 产品特色:

高效自主，随借随还，循环使用，手续简便，省时省力，节约成本，未使用贷款额度不计息，可自助提前还款。

3. 适用对象

适用于资金使用频率高，用款急的能够提供足值有效抵质押物的小微企业。

4. 业务流程

企业网上银行申请---线下业务审查---抵质押物价值评估---贷款审批---抵押登记---网上提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河南省内各工商银行，联系人：李纲 电话：0373-3833042

二、科技贷

1. 产品简介:

“科技贷”是工商银行基于以政府设立的科技贷款风险补偿

机制为主导，以部分抵押等方式为增信措施，主要针对科技型小企业发放的贷款。

2. 产品特点：

充分发挥政府部门职能作用，由政府科技部门设立科技信贷准备金，解决科技型小企业抵（质）押物不足问题。

3. 适用对象

政府科技部门推荐的纳入科技厅名单的科技型小微企业。

4. 业务流程

企业线下申请---线下调查---流程审核审批---企业线上向科技厅发起贷款申请---第三方尽职调查---科技厅审批---线下发放贷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河南省内各工商银行，联系人：李纲 电话：0373-3833042

三、e 抵快贷

1. 产品简介：

“e 抵快贷”是指借款人在我行以特定区域优质房地产作抵押的网上抵押贷款。

2. 产品特点：

额度较高、循环期长、高效便捷。

3. 适用对象

经营正常，有固定的经营场所。持续经营 1 年（含）以上。信用良好的企业法定代表人或股东。

4. 业务流程

个人网上银行申请---抵押物价值评估---贷款审查审批---抵押登记----客户网上提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河南省内各工商银行，联系人：李纲 电话：0373-3833042

四、经营快贷

1. 产品简介

经营快贷是指我行运用互联网及大数据等技术，基于交易、资产、信用等多维度数据构建客户筛选、额度测算及风险监测模型，为小微客户提供的在线融资服务。按照借款主体不同，经营快贷业务可分为小微企业和小微企业主（含可提供合法经营证明的自然人，下同）两种类型贷款。

2. 适用对象

借款人可选择以小微企业或以小微企业主名义申请办理经营快贷业务。以小微企业名义办理的，小微企业工商登记情况须为正常；以小微企业主名义办理的，除其对应经营实体工商登记须为正常外，借款人年龄应在18（含）-65周岁（不含）之间，具有合法有效身份证明和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3. 场景分类包括

结算贷、烟草贷、税务贷、抗疫贷、电E贷、跨境贷等以及根据各区域特点设置的特色场景贷款品种

额度期限

融资期限不超过1年，信用敞口额度不超过300万元。

4. 业务流程

(1) 系统直接推送的客户

借款人网点申请--银行线下调查---银行系统审批---借款人
网上提款

(2) 电E贷、税务贷

个人手机银行申请---电网或税务系统申请授权---信息核实
---银行确认额度----客户网上银行自主提款

(3) 特色场景

方案准入---系统批量倒入借款人名单---借款人线下申请---
银行线下调查---银行系统审批---借款人网上提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河南省内各工商银行，联系人：李纲 电话：0373-3833042

五、线上供应链融资

1. 产品简介

我行与核心企业通过银企互联、网银、智慧联等渠道进行电子化交易信息交互，或核心企业入驻我行融e购电商平台，我行为其供应链客户提供的在线供应链融资业务。线上供应链主要包括电子保理、电子订单融资、电子经销商融资三项产品。

2. 主要配套产品

数字信用凭据（工银e信）

数字信用凭据是供应链客户基于优质资产或优质信用，通过

我行或我行认可联盟机构的平台，以数字方式在线签发的、承诺在未来确定日期支付的信用凭据，持有者可凭此申请我行办理增信、质押和提现等融资业务。我行平台签发的数字信用凭据品牌为“工银e信”。

3. 业务流程：

数字信用凭据行为可分为签发、交付、流转、签收、承付、收款（清分）、拒付、追索等。

4. 业务范围：

数字信用凭据签发申请人须为我行场景化融资系统上的客户，信用记录良好，具备我国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主体资格和基本条件。凭据签发人暂仅限于核心企业。

河南省内各工商银行，联系人：李纲 电话：0373-3833042

六、一般流动资金类贷款

1. 产品简介：

流动资金贷款适用于借款人日常生产经营中合理的资金连续使用需求，以其未来综合收益和其他合法收入等作为还款来源而发放的贷款。

2. 产品特色：

随借随贷，到期归还，额度较高,节约成本。

3. 适用对象

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我行行业信贷政策，主业突出，经营稳定，财务状况良好，流动性及盈利能力较强的工商企业。

4. 业务流程

企业申请---银行业务审查审批---签订相关合作协议---银行贷款发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河南省内各工商银行，联系人：张哲 电话：0373-3833014

七、项目贷款业务

1. 产品简介：

通常是用于建造一个或一组大型生产装置、基础设施或其他项目。

2. 产品特色：

金额大，期限长，分期归还本金。

3. 适用对象

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我行行业信贷政策，借款人通常是为建设、经营该项目或为该项目融资而专门组建的企事业法人。

4. 业务流程

企业申请---银行项目评估---银行业务审查审批---签订相关合作协议---银行贷款发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河南省内各工商银行，联系人：张哲 电话：0373-3833014

中国农业银行新乡分行

一、纳税 e 贷

产品介绍

纳税 e 贷是以企业涉税信息为主，结合企业及企业主的结算、工商、征信等内外部信息，运用大数据技术进行分析评价，对诚信纳税的优质小微企业提供的在线自助循环使用的网络融资产品。

产品功能/特点

满足诚信经营、合规纳税的小微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真实合法的流动资金需求，具有如下特点：

以税定贷，方便易得。根据税务数据核定贷款额度，助力企业利用税务信用换取银行信用。

线上操作，秒申秒贷。全流程线上化自主办理，无需提供纸质材料，系统智能审批。

无需抵押，无需担保。纯信用放款，解决企业抵押担保难题。

低息让利，普惠小微。按日计息，不使用，不计息，最大限度帮助企业节省财务成本。

适用对象

纳税信用等级 A 级、B 级或 M 级，年纳税额超过 1 万元的诚信纳税小微企业。

办理指引

（一）业务申请。客户登录农业银行指定的电子渠道，进行贷款申请，具体如下：

1. 涉税信息授权。企业登录当地税务局网站进行纳税信息授权，或者通过农业银行企业网银、企业掌银等电子渠道，点击“贷款－微捷贷”菜单，跳转至相应网站进行涉税信息授权。

2. 业务授权。企业登录农业银行企业网银或企业掌银，点击“贷款－微捷贷”菜单，指定贷款机构和贷款账户，签署微捷贷业务授权协议、企业征信授权书、涉税信息授权书。

3. 接受授权。企业主在授权有效期内，登录农业银行个人网银或个人掌银接受企业授权，签署微捷贷业务授权协议和个人征信授权书，提交贷款申请。

（二）调查、审查、审批。系统线上自动完成业务调查、审查和审批。

（三）合同签订。贷款自动审批通过后，企业主登录农业银行个人网银或个人掌银签订借款合同。

（四）提款和还款。企业或企业主登录企业网银、企业掌银、个人网银、个人掌银进行贷款的自主支用和归还。

二、资产 e 贷

产品介绍

资产 e 贷是指农业银行以小微企业及企业主的金融资产、房贷等数据为依据，通过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等电子渠道，为客

户提供可循环使用、纯信用方式的小微企业网络融资产品。

产品功能/特点

资产 e 贷主要满足小微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真实合法的流动资金需求，具有如下特点：

业务门槛低。在农业银行拥有金融资产或按揭贷款即可申请办理， 纯信用方式用信。

办理手续简。业务实现全流程线上自助办理，贷款额度循环使用， 手续简便。

资金到账快。贷款实现秒级审批，资金即刻到账，让企业不再“等贷”。

融资成本低。享受优惠利率定价，按日计息、随借随还，节省企业融资费用。

适用对象

已在农业银行开立结算账户，且企业或企业主在农业银行拥有金融资产、按揭贷款的小微企业。

办理指引

（一）白名单客户邀请。农业银行向白名单客户发送短信，邀请客户办理微捷贷业务。

（二）业务申请。客户登录农业银行指定的电子渠道，进行贷款申请，具体如下：

1. 业务授权。企业登录农业银行企业网银或企业掌银，指定贷款机

构和贷款账户，签署微捷贷业务授权协议、企业征信授权书。

2. 接受授权。企业主收到农业银行短信通知后 30 个自然日（含）内，登录农业银行个人网银或个人掌银接受企业授权，签署微捷贷业务授权协议和个人征信授权书。

3. 提交申请。企业主登录个人网银或个人掌银，选择微捷贷产品，点击申请贷款，在线填写贷款申请信息，提交贷款申请。

（三）调查、审查、审批。系统线上自动完成业务调查、审查和审批。

（四）合同签订。贷款自动审批通过后，企业主登录农业银行个人网银或个人掌银签订借款合同。

（五）提款和还款。企业或企业主登录企业网银、企业掌银、个人网银、个人掌银进行贷款的自主支用和归还。

三、抵押 e 贷

产品介绍

抵押 e 贷是指以农业银行认可的优质房产抵押作为主要担保方式，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办理的在线抵押贷款业务。

产品功能/特点

抵押 e 贷主要满足小微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真实合法的流动资金需求，具有如下特点：

额度高，期限长。帮助企业盘活固定资产，贷款额度根据抵押物价值直接核定，最高可贷房产评估值的七成，额度最高 1000

万元，有效期最长达 10 年。

办理快，效率高。客户通过电子渠道自助申请办理，无需提供财务报表，表格化调查，智能化审批，有效提高企业融资速度。

利息省，体验好。按日计息，随借随还，有效节约企业融资成本。客户一次申请，循环使用，线上自主支用及还款，借还随心，简单便捷。

适用对象

能够提供符合农业银行要求的房地产抵押作为担保方式的小微企业。

办理指引

（一）业务申请

客户登录农业银行指定的电子渠道，进行贷款申请。

（二）业务调查

客户经理确认客户申请意向后开展现场调查，填写《抵押 e 贷业务调查表》，通过线上或线下方式完成押品评估。

（三）审查审批

抵押 e 贷依托系统开展业务自动审查与审批。审批通过后，系统自动向企业主发送短信，邀请客户通过个人掌银确认贷款信息。

（四）贷款信息确认

企业主通过个人掌银确认审批后的贷款金额、利率、期限等贷款信息。

（五）合同签订

小微企业和企业主作为共同借款人与农业银行签订借款合同，抵押人与农业银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登记手续按农业银行现行抵押登记相关流程办理，具备在线抵押登记办理条件的，可按当地不动产登记管理部门的要求办理在线抵押。

（六）提款和还款

企业或企业主登录企业网银、个人网银进行贷款的自主支用和归还。

供应链融资重点产品

四、链捷贷

产品介绍

链捷贷是农业银行通过与优质核心企业信息系统对接，获取核心企业产业链的真实交易数据，辅助外部征信等数据信息，借助大数据分析技术，向上下游客户提供的线上化、自助化、批量化供应链融资业务。

产品功能/特点

链捷贷主要解决供应链核心客户的上下游客户群体流动资金需要。具有如下特点：

决策智能化。利用上下游客户与核心企业的历史交易数据，进行客户评级、授信。

服务全国化。商圈上下游客户遍布全国各地，异地客户可以在互联网上申请贷款。

流程线上化。客户提交贷款申请后，后台自动对业务进行批量化办理和自动化审批。

贷款信用化。对核心企业上游客户为纯信用放款。

融资定制化。依据客户应收账款或订单额度，灵活设置单笔贷款额度与期限，随借随还，即刻到账。

适用对象

企业信息系统完善，数据积累完整的农业银行总行或一级分行核心客户、行业重点客户等供应链核心企业上下游中小微企业客户。

办理指引

核心企业部分：业务模式洽谈→服务方案制定、过审→合作协议签订→推荐上下游客户名单→系统数据对接

上下游客户部分：资格获取→资料上传→贷款申请→系统审查审批→在线签订合同→在线用款和还款

五、简式贷

产品介绍

简式贷是指在落实全额有效抵（质）押担保、保证担保等农业银行认可的担保形式的前提下，信用等级评定、授信、用信一并办理，根据提供的抵（质）押物和保证担保，直接进行授信和办理各类贷款、贸易融资、票据承兑、贴现、保函、信用证等表内外融资业务，业务结束时等额减少授信额度的信贷产品。

产品功能/特点

简式贷主要解决小微企业在真实合法的生产经营过程中周转性、季节性、临时性的流动资金需要。具有如下特点：

融资额度灵活。根据小微企业的资金需求以及担保情况灵活确定，最高可达 3000 万元。

担保方式多样。可采用国有土地使用权、住房用房、商业用房、工业厂房、存单、国债、银行票据抵（质）押担保，以及优质大中型法人客户、担保公司保证担保，也可以组合担保形式实现最优融资。期限长短皆宜。主要解决中小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周转性、季节性、临时性的流动资金需要，期限原则上在 1 年（含）以内，最长不超过 3 年。

业务流程便捷。客户评级、授信和用信同时审批，手续简便、放款迅速。

适用对象

能够提供合法、足值、有效的抵（质）押或保证担保的优质小型或微型企业客户。

办理指引

（一）业务申请。办理业务时，借款人应向农业银行提交借款申请书。

（二）业务受理。农业银行受理后，须要求借款人提供以下资料：

1. 企业基本资料。
2. 抵（质）押物、保证担保等相关资料。

3. 企业财务报表、公司章程、董事会决议等。

4. 农业银行要求的其他资料。

（三）业务审批。农业银行进行贷款调查、审查和审批。

（四）合同签订。农业银行与借款人签订合同文本、保证担保合同及借款凭证，办理抵（质）押登记、质物交付等手续。

（五）贷款发放。对相关合同文本和担保手续的完整性、有效性审核后，进行贷款发放。

六、税银通

产品介绍

税银通业务是指农业银行根据小微企业税收缴纳情况，向依法纳税、纳税信用评价高的小微企业发放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

产品功能/特点

税银通主要解决小微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真实合法的流动资金需要。

信用用信。无需提供抵押担保，有效化解小微企业担保难题。

以税定贷。根据企业近 2 年的平均纳税额总额的 4 倍或 5 倍确定贷款额度，最高 200 万元。

循环使用。按期计息，满足企业临时性资金需求，降低企业财务成本。

适用对象

在农业银行已开立纳税账户的小微企业客户和税务部门推送的诚信纳税小微企业客户。

办理指引

（一）业务申请。办理业务时，借款人应向农业银行提交借款申请书。

（二）业务受理。农业银行受理后，须要求借款人提供相关资料。

（三）业务审批。农业银行进行贷款调查、审查和审批。

（四）合同签订。农业银行与借款人签订合同文本及借款凭证等手续。

（五）贷款发放。对相关合同文本的完整性、有效性审核后，进行贷款发放。

七、科技贷

产品介绍

科技贷业务是指对已纳入河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信贷风险补偿金补偿范围内的科技型小微企业发放的，用于小微企业生产经营周转的短期信用业务。

产品功能

满足科技型企业备案库里的小微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真实合法的流动资金需求。具有如下特点：

政府增信多。省科技厅设立政府科技信贷准备金，承担企业贷款 40%-60%的担保比例。

资产抵押少。企业最高提供贷款金额 30%的实物资产抵押，自有资产抵押少。

贷款利率低。按照政府给予科创型中小企业的优惠政策确定融资利率，节省融资费用，减轻企业负担。

适用对象

申请办理科技贷业务的客户由二级分行实行名单制管理，应为经政府审核确认、纳入政府风险补偿范围且年度销售收入 1 亿元以下的科技型小微企业。

办理指引

（一）业务申请。借款人按要求提交书面贷款申请，并提供相关申请材料。

（二）业务受理和调查。“科技贷”业务实行双人调查制度。经营行在接到客户申请后，确认企业是否已被纳入政府风险补偿范围。

（三）贷款审查、审批。根据客户申请资料和客户经理提供的调查资料进行综合分析，提出审查意见，提交有权审批人审批。

（四）合同签订。根据审批意见，按相关规定与借款人签订借款合同和担保合同。

（五）贷款发放。对相关合同文本和担保手续的完整性、有效性审核后，进行贷款发放。

八、厂房贷

产品介绍

厂房贷是指农业银行向购买园区内工业用房的小微企业客户发放的，以其购买的工业用房作为抵押，以借款人的经营收入

和其他收入作为还款来源，并实行分期还款的贷款业务。可为客户提供一手工业用房按揭贷款和二手工业用房按揭贷款融资服务。

产品功能/特点

满足小微企业客户购买生产经营类工业用房的融资需求，缓解客户因一次性大额支出而造成的资金周转困难。

融资额度高。根据企业所购买的工业用房抵押价值确定，最高可达 3000 万元，按揭成数可达七成。

贷款期限长。结合企业的预期现金流、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等因素综合确定，原则上不超过 8 年，最长不超过 10 年。

还款压力小。采用分期还款方式。借款人可以选择等额本息或等额本金还款法，按月还本付息，为灵活安排生产经营资金留出充足的空间。

适用对象

在工业园区内购置工业用房的小型或微型企业客户。

办理指引

（一）业务申请。办理业务时，借款人应向农业银行提交借款申请书。

（二）业务受理。农业银行受理后，须要求借款人提供相关资料：

1. 企业基本资料。
2. 抵（质）押物、保证担保等相关资料。

3. 企业财务报表、公司章程、董事会决议等。

4. 农业银行要求的其他资料。

（三）业务审批。农业银行进行贷款调查、审查和审批。

（四）合同签订。农业银行与借款人签订合同文本、保证担保合同及借款凭证等手续。

（五）贷款发放。对相关合同文本和担保手续的完整性、有效性审核后，进行贷款发放。

九、经营贷

产品介绍

工商物业经营贷是满足小微企业经营中涉及物业装修、维护、改造等资金需求的融资产品。

产品功能/特点

主要用于物业在经营期间维护、改造、装修、招商等经营性资金需求以及借款人生产经营中的其他合法资金需求。具有贷款期限长、贷款用途多、还款压力小等特点。

贷款期限长。贷款期限最长可至 10 年，有效支持物业持有人进行物业改造升级。

贷款用途多。有效满足持有人在经营期间的装修、维护、改造等多方面资金需求，资金用途灵活。

还款压力小。按月还本付息，单期还款压力小，为企业灵活安排经营资金留出充足空间。

适用对象

拥有工商物业的合法产权、经营权和处置权，并以物业经营性收入作为主要还款来源的小型 and 微型客户。

办理指引

（一）业务申请与受理。借款人向贷款行提交书面借款申请，并提供相关资料。

（二）业务调查。农业银行按照制度规定进行调查，主要核实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客户的信用状况和还款能力等。

（三）业务审批。对借款人信用状况、还款能力、贷款进行审查后，提交有权审批人进行审批。

客户经理通讯录

机构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新乡分行	李经理	15637317899
新乡县支行	李经理	15516556010
卫辉支行	张经理	15090067470
辉县支行	黄经理	13707653337
获嘉支行	李经理	18738343477
长垣支行	谢经理	18738352345
原阳支行	张经理	18790552916
延津支行	武经理	13598687635
封丘支行	周经理	13839097368
平原支行	尚经理	18537319775
金穗支行	聂经理	15903066671
新华支行	王经理	15090071213
红旗支行	王经理	15670581616
高新支行	丁经理	18603735567

中国银行新乡分行

中国银行新乡分行信贷产品数量 11 个，分别是中银结算通宝、中银税贷通宝、科技贷、中银专利贷、应收快贷、中银商承质贷、中银网融易、中银企 E 贷·信用贷、中银企 E 贷·银税贷、供应链融资、人民币保函。具体情况如下：

一、中银结算通宝（结算贷）：

结算贷，是指针对在我行结算的中小企业无贷户，我行以其结算流水和存款沉淀作为主要参考指标，按照规定程序进行批量筛选，形成目标客户清单。我行为客户核定一个营销额度并按照“中银信贷工厂”中小企业授信客户准入标准和业务流程进行业务处理的业务模式。

产品特色主要有（1）纯信用无抵押：根据企业在我行结算流水和存款沉淀作为主要参考指标核定一个信用额度，无需抵押，且能够适用网银操作，随借随还；（2）可组合额度高：可与房产、土地等抵押贷款组合，最高可达 1000 万元，满足企业的整体融资需求；（3）可循环适用：授信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可采用按季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方式，或分期方式偿还我行授信；（4）享优惠成本低：可享受中国银行普惠金融利率优惠利率，未使用贷款额度不计息，节约财务成本；（5）易办理体验好：通过微信 24 小时全天候皆可申请，也可通过开户

网点申请，方便快捷，无任何费用。

二、中银税贷通宝（税务贷）

税务贷是指借款人提供其在税务部门缴纳的税款总额，我行对纳税信用评价等级较好地优质中小企业给予一定信用授信的短期授信业务。产品特色有：（1）纯信用无抵押：根据企业上年纳税信用评价等级及最近两年纳税总额的平均值作为主要参考指标核定一个信用额度，无需抵押；（2）可组合额度高：可与房产、土地等抵押贷款组合，最高可达 1000 万元，满足企业的整体融资需求；（3）可循环适用：授信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可采用按季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方式，或分期方式偿还我行授信；（4）享优惠成本低：可享受中国银行普惠金融利率优惠利率，未使用贷款额度不计息，节约财务成本；（5）易办理体验好：通过微信 24 小时全天候皆可申请，也可通过开户网点申请，方便快捷，无任何费用。

三、科技贷

“科技贷”业务，是指河南省科技厅或其指定的下属机构河南省科研生产试验基地管理服务中心（下称“省科研基地管理中心”）推荐科技型中小企业客户，由我行提供贷款支持，若出现贷款损失，则由财政资金提供的科技信贷准备金予以损失补偿的信贷业务模式。产品特色有（1）期限灵活：根据借款企业经营能力、财务状况及交易周期合理确定，可核定中长期流动资金贷款或短期循环贷款。可循环适用：授信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有效期

内可循环使用。可采用按季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方式，或分期方式偿还我行授信；（2）享优惠成本低：可享受中国银行普惠金融利率优惠利率，节约财务成本；（3）易办理体验好：通过微信24小时全天候皆可申请，也可通过开户网点申请，方便快捷，无任何费用。

四、专利贷

专利贷，是指我行与知识产权管理部门搭建合作平台，参照企业专利权价值和成长性，通过专利权质押担保等综合金融服务，为科技型中小企业客户群提供批量授信的业务模式。产品特色有（1）质押专利权系依法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的专利权属证书，且专利在保护期内，已缴纳年费；（2）专利权法律状态明确，权属清晰，依法可质押、可转让，且不违反国家保密法规和国有资产管理规定；（3）专利技术应为发明专利或价值较高的实用新型专利，专利有市场且已进入产业化阶段，能够为企业带来稳定的现金流，有较好的市场潜力和良好的经济效益；（4）未许可、质押给他人，须评估并办理质押登记；（5）专利价值需由我行准入的中介机构评估，获得知识产权服务公司出具的专业审核报告。

五、网融易

中银网融易，是中国银行为小微企业客户开发的网络融资产品。企业在我行申请短期贷款，一经批准并签订借款合同，即可按合同约定，在最高不超过300万元金额内，通过中国银行网上

银行随时随地自助用款及还款，额度一经启用，一年内有效，无需反复申请及审批。产品特色有（1）手续简便---可通过中国银行网络渠道或营业网点申请办理，额度一经启用，一年内有效，无需反复申请及审批；（2）自助办理---通过中国银行网上银行随时随地自助办理贷款提用及归还；（3）利率优惠---贷款利率执行普惠金融优惠利率；（4）效率高-----网银提款，贷款实时到账；（5）额度大-----贷款金额最高达 300 万元。

六、应收快贷

应收快贷，是指我行认定的优质公司类授信客户（以下简称“核心企业”）推荐的优质上游中小企业（以下简称“中小企业”），在核心企业书面确认中小企业应收账款并承诺将确认的账款付至中小企业在我行开设账户的前提下，我行依据中小企业对核心企业的交易金额、平均应收账款，给予短期授信支持的业务。产品特色有（1）依托核心企业对中小企业确认的应收账款，给予中小企业相应的授信金额，解决中小企业担保品少，难以获得银行授信的问题；（2）盘活中小企业应收账款，降低企业资金周转压力；（3）可享受中国银行普惠金融利率优惠利率，节约财务成本。

七、商承质贷

中银商承质贷，是指对我行认定的优质公司类授信客户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核心企业”）推荐的优质上游中小企业（以下简称“中小企业”），以核心企业对中小企业签发的商业承兑汇票

作质押、为中小企业给予贷款支持的业务模式。产品特色有（1）依据核心企业向中小企业签发的电子商业承兑汇票，办理汇票质押，给予中小企业相应的授信金额，解决中小企业担保品少，难以获得银行授信的问题；（2）盘活中小企业收到商业承兑汇票，降低企业资金周转压力；（3）可享受中国银行普惠金融利率优惠利率，节约财务成本。

八、中银企 E 贷·信用贷

信用贷产品是我行借助互联网与大数据技术，在依法合规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通过挖掘和分析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行内外数据信息，依托风控模型及策略对客户进行综合评价，向小微企业提供线上化服务的信用贷款。

九、中银企 E 贷·银税贷

中银企 E 贷·银税贷是我行基于小微企业涉税信息，为小微企业及法定代表人提供的可循环使用的纯线上信用金融产品。

十、供应链融资

供应链融资是在供应链中找出一个大的核心企业，以核心企业为出发点，解决上下游企业融资难、担保难的问题，通过打通上下游融资瓶颈，为供应链上的节点企业提供贸易融资支持。产品特色有（1）稳固企业产业链，促销售，稳供应，提升市场竞争力；（2）盘活企业资产，转嫁财务成本，美化财务报表；（3）为上下游企业提供新的融资渠道。

十一、人民币保函

保函又称“担保”，是中国银行应申请人的要求向受益人开出的、保证申请人或被担保人履行与受益人签定的人民币合同项下义务的书面承诺。保函的种类很多，用途广泛。可分为：投标保函、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付款保函、质量保函（维修保函）、预留金保函（留置金保函）、经营租赁保函、诉讼保函、海事保函、税款保函等。产品特色是解决交易双方互不信任的问题。银行凭借其自身良好的信誉介入交易充当担保人，为当事人提供担保，促进交易的顺利执行。合同义务履行的保证；减少缴纳现金保证金引起的资金占用。

中国建设银行新乡分行

一、“速贷通”业务

1. 产品简介

“速贷通”业务是指建设银行为了满足小企业客户快捷、便利的融资需求，在分析、预测企业第一还款来源可靠的基础上主要依据足额有效的抵（质）押担保而办理的信贷业务。

“速贷通”业务单户贷款金额最高可达 1000 万元。

2. 产品特点

（1）担保方式：可采用居住用房地产（含普通商品住房、高档公寓、别墅）和商铺、以出让方式取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标准工业厂房等提供抵押；可采用建设银行认可的标准仓单、动产等提供质押；可采用建设银行认可的担保机构提供担保。

（2）符合条件的企业可开通循环贷款功能，循环额度有效期最长 1 年（含）。

3. 适用对象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的小微企业客户。

4. 业务流程

客户申请——受理与审查——客户评价——担保评价——信贷审批——合同签订——抵质押物登记——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河南省辖内各建设银行，联系人：杨江涛，电话：0373-3523783。

二、“云税贷”业务

1. 产品简介

小微企业“云税贷”业务是指建设银行基于小微企业涉税信息，运用大数据技术进行分析评价，采用全线上自助贷款流程办理的可循环人民币信用贷款业务。单户贷款额度最高 300 万元。

2. 产品特点

（1）流程简：登录网银、“惠懂你”手机 APP 等线上渠道发起申请，7×24 小时实现业务的申报、审批、放款、支用、还款全流程线上操作

（2）手续易：无需提供财务报表、银行流水，仅需开立对公账户、签约网银、凭借相关条件即可申请贷款。

（3）放款快：信用类贷款额度系统自动计算，实时审批、即刻放款。

（4）成本低：贷款自助支用，循环使用，按日计息、按月结息、到期还本。

3. 适用对象

企业最近一次纳税信用等级评定结果为 A、B、M 级，近 12 个月纳税总额 5000 元（含）以上，信用良好的小微企业或

个体工商户。

4. 业务流程

登陆建行网银、“建行惠懂你”APP 等电子渠道纳税授权、业务授权，在线自主申请，系统自动实时审批，在线签订合同，在线支用与还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河南省辖内各建设银行，联系人：杨江涛，电话：0373-3523783。

三、“抵押快贷”业务

1. 产品简介

小微企业“抵押快贷”业务，是指以大数据分析为基础，以符合要求的房产抵押作为主要担保方式，运用评分卡评价方式，为小微企业办理的流动资金贷款业务。单户贷款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2. 产品特色

（1）手续简单：仅需提供企业基础材料、企业主及抵押人身份证件、房屋权属证明等材料即可申请贷款。

（2）额度有效期最长 3 年（含），在核定的有效期内可随时申请支用。

（3）支用方便：贷款自助支用，随借随还，循环使用，按日计息，按月结息，到期还本。

3. 适用对象

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的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4. 业务流程

客户申请——贷款评价——抵押物价值评估——信贷审批——合同签订——抵押物登记——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河南省辖内各建设银行，联系人：杨江涛，电话：0373-3523783。

四、“个体工商户抵押快贷”业务

1. 产品简介

是指以大数据分析为基础，以建设银行认可的优质房产抵押作为主要担保方式，运用评分卡评价方式，为拥有经营实体的自然人办理的、用于满足其经营实体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人民币贷款业务。本业务经营实体包括个体工商户及个人独资企业。单户贷款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2. 产品特色

（1）手续简单：结合个人经营性贷款特点，进一步优化业务管理要求，对于一定金额以下的贷款可不要求开立单位结算账户，直接发放至个人账户。

（2）额度有效期长：额度有效期最长 10 年（含）。

（3）支用方便：贷款可通过线上电子渠道支用，随借随还，循环使用。

3. 适用对象

由拥有经营实体、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作为借款人。对于单户贷款额度超过 50 万元的，由其拥有的经营实体作为共同借款人。

4. 业务流程

客户申请——贷款评价——抵押物价值评估——信贷审批——合同签订——抵押物登记——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河南省辖内各建设银行，联系人：杨江涛，电话：0373-3523783。

五、“个体工商户经营快贷”业务

1. 产品简介

“个体工商户经营快贷”是指建设银行通过互联网渠道向拥有个体工商户或个人独资企业等经营实体的自然人发放的经营性贷款。单户贷款额度最高 300 万元。

2. 产品特点

根据个体工商户（或个人独资企业）经营特点，继承“信用快贷”授信依据，在满足监管要求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业务流程，不要求开立单位结算账户，贷款余额与当次支用金额之和不超过 50 万元的，当次支用贷款资金划拨至借款人签约个人账户，并实现借款人线上自助贷款、支付、还款等流程。

3. 适用对象

拥有经营实体的自然人（经营实体包括个体工商户或个人独资企业）。

4. 业务流程

登陆建行网银、“建行惠懂你”APP 等电子渠道纳税授权、业务授权，在线自主申请，系统自动实时审批，在线签订合同，在线支用与还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河南省辖内各建设银行，联系人：杨江涛，电话：0373-3523783。

中国交通银行新乡分行

一、本外币固定资产贷款

1. 产品简介

本外币固定资产贷款是指企业在基本建设、技术改造、科技开发等投资活动中按规定比例筹集自有资金后，向银行申请的中长期贷款。

2. 产品特色

（1）币种广泛、期限和利率灵活。固定资产贷款的币种包括人民币和美元、日元等主要可自由兑换的货币。基本建设贷款一般为五至七年，技术改造贷款和科技开发贷款一般为三至五年。贷款利率根据贷款性质、币种、用途、方式、期限、风险等的不同来确定。

（2）动态管理、科学评级。审查借款用途是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当地产业政策，审查项目可研报告是否报经国家有关机构批准并列入省（市）政府部门的当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对客户的中长期偿债能力进行科学评级，审核客户是否拥有总投资 30%以上的资本金。

3. 适用对象

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批准，依法登记注册，持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生产经营许可证的企业。

4. 业务流程

业务受理——贷前调查及评级——授信审批—— 签约发放——授信年检及终止。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辖内各交通银行网点，联系人：索欣，电话：0373-5869030

二、本外币流动资金贷款

1. 产品简介

“本外币流动资金贷款”是指企业因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无法由自有资金满足时，向我行申请的授信品种。主要的贷款种类有信用贷款、保证贷款、抵押贷款、质押贷款。

2. 产品特色

（1）币种广泛、期限和利率灵活。流动资金贷款的币种包括人民币、美元、日元等主要可自由兑换货币。流动资金贷款期限灵活由不超过一年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和期限为1-3年的中期流动资金贷款。利率根据贷款性质、币种、用途、方式、期限、风险等的不同来确定。

（2）手续简便。能落实具有法人资格、有偿还能力、实行独立核算的保证企业；有属己及第三人财产或权利作为抵押或质押。符合我行信用贷款规定的借款人，经我行审批同意后可免除担保

3. 适用对象

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批准，依法登记注册，持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生产经营许可证的企业。

4. 业务流程

业务受理——贷前调查及评级——授信审批——签约发放——授信年检及终止。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辖内各交通银行网点，联系人：索欣，电话：0373-5869030

三、银团贷款

1. 产品简介

银团贷款是指我行与获准经营贷款业务的多家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采用同一贷款合同，按商定的期限和条件向同一借款人提供资金的贷款方式。贷款人在银团中有牵头行、代理行、参加行等不同角色。

2. 产品特色

（1）为客户解决大额的资金需求，贷款易于分销，资金供应较有保障；

（2）通过牵头行、代理行的专业化管理，提高融资安排、贷款管理的效率，降低客户的交易成本和操作成本；

（3）通过银团牵头行招标，降低融资成本，同时也有利于扩大客户的市场影响力。

3. 适用对象

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批准，依法登记注册，持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生产经营许可证的企业。

4. 业务流程

发起——设计——委托——分销——额度分配——文本确定——签约——放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辖内各交通银行网点，联系人：索欣，电话：0373-5869030

四、商票快贴

1. 产品简介

商票快捷贴现是对传统商票贴现业务办理时占用双边授信额度的改进和优化，即在商票持票人向交行申请办理商票贴现业务时，仅占用商票承兑人单方授信额度，就可获得银行贴现资金的一项业务。

2. 产品特色

占用商票承兑人单方授信额度，适用对象广泛，付款期限灵活性，手续便捷，费用较低。

3. 适用对象

核心企业在我行有可用授信额度的上游供应商企业。

4. 业务流程

核心企业 A 在我行申请授信额度——核心企业 A 向上游供应商 B 开立商业承兑汇票——B 企业持票向我行申请贴现

我行为 B 企业办理贴现，占用 A 企业授信额度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辖内各交通银行网点，联系人：索欣，电话：
0373-5869030

五、快捷保理

1. 产品简介

快捷保理业务是指在以赊销为付款方式的交易中，在买方承诺无条件承担付款责任的前提下，通过占用买方国内保理授信额度为卖方办理应收账款转让和融资业务。

2. 产品特色

（1）占用核心企业额度为供应商批量放款，支持 1+N 的业务拓展模式，办理效率大大提高。

（2）灵活的业务办理模式和收费收息模式，满足企业不同需求。

（3）依托电子供应链和应收账款服务平台，实现快捷保理全流程电子化操作。

3. 适用对象

（1）较为强势的企业，履约能力较强，财务管理规范，有优化负债结构需求；

（2）具备较强供应链管理能力和形成较为完善的采购管理体系，对其供应网络具有较强的控制力的优质企业。

4. 业务流程

核定快捷保理买方额度 → 发货 → 赊购 → 快捷保理申请 → 确认应收账款并承诺付款 → 占用买方授信额度，为买方办理放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辖内各交通银行网点，联系人：索欣，电话：0373-5869030

六、线上税融通

1. 产品简介

针对符合我行准入标准的借款人，基于其实际经营的小微企业涉税信息，运用数据分析技术进行分析评价，以其经营实体在税务机关申报、记录的纳税数据作为额度核算主要依据，向其个人发放的用于经营实体日常周转的小额个人经营性贷款。

2. 产品特点

（1）自动审批：自动获取涉税信息，结合交行内部信息，运用大数据技术，更全面、准确地为企业“画像”。客户申请到提用，全程通过规则，系统自动审批。对微众端申请的客户预先生成预授信额度，客户提前知道能贷多少。

（2）全线上无纸化：采用自助贷款流程，通过网上银行在线申请、实时审批、签约、支用和还款，提高流程效率。

（3）按月付息、一次还本，用款便捷、随借随还，额度可循环使用。

3. 适用对象

个体工商户经营者、个人独资企业投资者、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以及法人企业的法定代表人，且股份占比须在一定比例以上。

4. 业务流程

企业在网银、微众端申请 → 系统在线自动审批 → 客户经理上门核实 → 授信审批 → 线上提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辖内各交通银行网点，联系人：苏婉媚，电话：0373-5869058

七、线上抵押贷

1. 产品简介

指针对符合我行准入标准的借款人，及其提供的我行认可的满足线上评估条件的抵押物，采用“线上评估授信审批+线下标准化核实调查”相结合的方式，将房产评估、授信申请、额度审批环节线上完成，抵押物核实、贷前调查、合同签订、抵押办理环节线下办理，贷后管理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小微客户授信业务。

2. 产品特色：

在线申请、在线评估、秒出结果，无评估费用，额度可循环使用。

3. 适用对象

个体工商户经营者，个人独资企业投资者，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以及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持 20%以上（含）股份的股

东；以及符合交行准入标准的企业。

4. 业务流程

企业在网银、微众端申请→系统在线评估→客户经理上门核实→授信审批→签订合同、办理抵押→线上提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辖内各交通银行网点，联系人：苏婉媚，电话：0373-5869058

八、普惠 e 贷

1. 产品简介

指针对符合我行准入标准的企业客户，不再是单一产品，而是围绕客户综合授信；抵押、信用、保证多种组合方式的以企业为借款主体的普惠信贷产品，可根据目标客群作灵活组合；对接“银税直联”和我行认可的满足线上评估条件的抵押物，同个人线上抵押贷，只是额外增加“企业自有的住宅或别墅，采用“线上评估授信审批+线下标准化核实调查”相结合的方式，将房产评估、授信申请、额度审批环节线上完成，抵押物核实、贷前调查、合同签订、抵押办理环节线下办理，贷后管理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小微客户授信业务。

2. 产品特点：

在线申请、在线评估、秒出结果，无评估费用，额度可循环使用。

3. 适用对象

符合交行准入标准的企业。

4. 业务流程

企业在网银、微众端申请→系统在线评估→客户经理上门核实→对公开户及授信审批→签订合同、办理抵押→线上提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辖内各交通银行网点，联系人：苏婉媚，电话：0373-5869058

九、政府采购贷

1. 产品简介

指针对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2. 产品特点：

准入门槛低、额度更高、担保方式灵活、手续简便、利率优惠。

3. 适用对象

包括货物类、工程类、服务类采购。

其中，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以及与建设工程相关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考虑到小微企业业务特点，工程类原则上限定为一

年以内的短期工程)；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各类专业服务、信息网络开发服务、金融保险服务、运输服务，以及维修与维护服务等。

4. 业务流程

客户经理上门核实、收集授信材料→撰写授信报告、系统流程发起上报授信→授信审批→签订合同、办理应收账款质押→额度生效→提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辖内各交通银行网点，联系人：苏婉媚，电话：0373-5869058

十、个人快捷抵押贷

1. 产品简介

指针对符合我行准入标准的借款人，以提供的产权明晰，变现能力较强的住宅和商铺。采用“线下评估授信审批+线下标准化核实调查”相结合的方式，抵押物核实、贷前调查、合同签订、抵押办理环节线下办理，贷后管理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小微客户授信业务。

2. 产品特色：

盘活资产、快速估值，一次抵押、长期使用，随借随还、快捷省钱，授信年审、手续简便。

3. 适用对象

个体工商户经营者，个人独资企业投资者，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以及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持 20%以上（含）股份的股东；以及符合交行准入标准的企业。

4. 业务流程

客户经理上门核实、收集授信材料 → 撰写授信报告、系统流程发起上报授信 → 授信审批 → 签订合同、办理抵押 → 额度生效 → 提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辖内各交通银行网点，联系人：苏婉媚，电话：
0373-5869058

广发银行新乡分行

一、“快融通”业务（产品规范名称）

1. 产品简介

“快融通”是广发银行专为国标项下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正常的普惠型小微企业服务的标准化抵押类流动资金授信产品，额度期限最长 3 年，单笔授信期限最长 3 年，金额最高 1000 万元。

2. 产品特色

（1）额度期限长：授信额度期限最长 3 年，单笔贷款期限最长 3 年，可一次办理抵押，贷款使用 3 年。

（2）担保条件灵活：区分押品、客群及授信期限执行差异化抵押率。对提供优质押品的优质客户，办理单笔期限不超过 1 年的短期授信业务，抵押率可适度上浮。

（3）用款方式便捷：对 1 年期以内的短期贷款，借款人可通过企业网银等电子渠道，7*24 小时进行贷款的自助支用及归还，实现贷款资金的高效运用。

3. 适用对象

产品适用于国标范围内，生产经营正常，无不良信用记录的普惠型小微企业客户（含个体工商户）。对下列客户不接受办理“快融通”业务：

（1）“采矿业”、“房地产业”、“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

组织”、“教育”、“金融业”、“卫生和社会工作”及“两高一剩”行业的客户。

(2) 企业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我行有未结清个人助业贷款的客户。

(3) 授信策略分类为压缩类或退出类的客户、我行授信政策禁止介入的客户。

4. 业务流程

授信申请——授信调查—— 授信审查审批——合同签订——出账管理——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广发银行，联系人：徐利光，电话：0373-3048551。

二、“科信贷”业务（产品规范名称）

1. 产品简介

广发银行“科信贷”产品方案是指我行针对科技型中小微企业轻资产、高成长性的特点，以“科信贷”业务评分表作为客户辅助评价工具，以免抵押方式办理的短期授信产品，助力科技型中小微企业不断发展壮大。

2. 产品特色

(1) 免抵押：基于企业研发实力，日常经营情况、信用记录等非财务指标给予融资，无需抵押。

(2) 审批快、额度高：实行标准化的审批流程，快捷完成

审批；单户用信额度最高 1000 万元。

（3）循环使用、还款灵活：授信额度有效期一年，可循环使用；贷款按月付息，本金可到期一次性偿还。

（4）专业的金融服务：依托我行 20 多年中小企业金融服务经验，配备专业的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团队和机构，为广大中小微企业提供高效、贴心的金融服务。

3. 适用对象

本产品仅适用于科技型国标中小微企业，执行名单制管理，具体包括：

（1）根据《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办法》（国科发政〔2017〕115 号）认定的科技型中小企业。

（2）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

（3）政府科技主管部门认定的其他科技型中小企业，包括但不限于瞪羚企业、科技小巨人等。

4. 业务流程

授信申请——授信调查——授信审查审批——合同签订——出账管理——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广发银行，联系人：徐利光，电话：0373-3048551。

三、“税银通”业务（产品规范名称）

1. 产品简介

本产品是我行针对纳税行为表现良好的中小微企业客户推出的小额信贷产品。该产品单户贷款金额最高 300 万元，额度期限最长 1 年，单笔期限最长 6 个月，且不超过额度到期后 3 个月。贷款按日计息、随借随还，可有效满足优质中小微企业客户小额、短期流动资金融资需求。

2. 产品特点

(1) 免抵押：基于企业正常纳税以及日常经营情况、信用记录等非财务经营指标给予融资，无需抵押。

(2) 审批快：无需等待，当天可完成审批。

(3) 循环使用、随借随还：额度有效期一年，可循环使用；按天计息，按月付息，到期一次性结清；随借随还，提前还款不收违约金。

(4) 申请方便、操作简单：根据实际情况，客户可通过线上申请，也可以通过我行网点申请，操作手续简单。

3. 适用对象

目标客群为通过广发总行“税银通”产品模型筛选，生产经营正常，有稳定的经营收入和持续经营能力，信用记录良好，具备还款能力及意愿的国标中小微企业客户，具体以通过“税银通”产品模型筛选的客户名单为准。

4. 业务流程

客户营销——客户筛选——业务办理程序（授信申请资料

——授信调查——授信审查审批）——合同签订——出账管理——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广发银行，联系人：徐利光，电话：0373-3048551。

浦发银行新乡支行

一、“小微企业房抵快贷”业务

1. 产品简介

该业务是我行主打发展的小企业特色产品，有“准入易、额度高、期限长、抵押率高、审批快、还款方式灵活”等优势。该产品采用标准化申请材料、标准化审贷政策、标准化三查模板，以房产抵押担保，用于小企业合法经营活动，实现高效审贷、快速放款。

“小微企业房抵快贷”业务单户贷款金额最高可达 1000 万元。

2. 产品特点

- 1、企业或企业主名下有符合银行要求的房产抵押类资产；
- 2、经营管理规范，以企业为融资主体。
- 3、具体情况如下：

（1）符合工信部标准认定的小型，微型企业为中国境内依法注册成立并存续依法可授信的企业，法人或不具备法人资格，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合法设立的私营企业，合伙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外资企业，乡镇企业等其他组织

（2）在本行开立单位结算账户

（3）企业人民银行征信记录显示，存在次级、可、疑损

失等三类不良征信记录的，不予准入，存在未结清欠息、逾期贷款、关注类记录的不予准入。

（4）根据人民银行征信信息，借款企业名下的贷款所涉及的金融机构不超过五家，（不含本笔贷款）。

（5）企业工商登记查询单显示，公司股权被质押资产被冻结或存在异常经营信息不予准入。

（6）不得接受名称中含房地产开发，房地产投资“置业”字样的企业，以及实质从事房地产开发企业的借款申请。

（7）所在行业符合本行年度小微企业信贷投向政策。

（8）企业在经办行所在城市行政区域内经营。

（9）符合本行反洗钱相关准入要求。

3. 适用对象

工信部分类小型和微型的企业。

4. 业务流程

标准化申请材料递交，客户准入——贷款金额、期限、利率商议——贷款调查与审查审批——贷款的抵押与保险——贷款的发放——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全河南省浦发营业网点

新乡市区：张 莉 18637359595

长垣地区：王子波 15836177509

二、政采 e 贷业务

1. 产品简介

浦发银行深入分析企业“规模小、信用低、担保少”的痛点，将“互联网+”思维融入政府采购领域，充分发挥金融机构职能，为广大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了高效、便捷的在线融资服务。该业务是浦发银行供应链金融电子平台（SCF 系统）从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中实时、集中采集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公告、合同公告、合同备案、付款等各交易环节信息，从而实现对政采部门上游供应商的供应链在线融资服务。

政采 E 贷，是指我行供应链金融电子平台（SUPPLY CHAIN FINANCE，简称 SCF 系统）从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简称政采系统）中实时、集中采集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公告、合同公告、合同备案、付款等各交易环节信息，从而实现对政采部门上游供应商的供应链在线融资服务。

2. 产品特色

（1）信用贷款，无需抵押和担保

（2）本业务模式下，对于供应商的授信业务可不受行业投向限制。

3. 适用对象

以河南省辖内政府采购部门为核心买方的上游供应商。

4. 业务流程

本业务模式下，根据供应商资质和实际需求、交易类别、

结算方式及账期等因素，目前可为供应商提供的供应链金融服务以货物为主的政府采购项下的订单融资业务。

标准化申请材料递交，客户准入——贷款额度核定及支用金额、期限、利率商议——贷款调查与审查审批——贷款的发放——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全河南省浦发营业网点

联系人：河南地区 张莉 18637359595

长垣地区：王子波 15836177509

三、小微客户线上贴现秒贴业务

1. 产品简介

符合国家工信部标准的小型、微型企业客户。通过我行对公电子银行渠道发起贴现申请，后续由本行相关系统自动完成审核及放款的票据服务。

2. 产品特色

额度一次审批，循环使用

3. 适用对象

（1）需在我行开立单位人民币结算账户

（2）为合法存续的法人，并依法从事经营活动，经营正常，财务和资信状况良好，有足够偿付票款的能力

（3）申请贴现的票据真实、合法、有效，申请人拥有完整的票据权利

(4) 贴现资金投向符合国家政策和本行信贷政策

(5) 原则上客户的洗钱风险等级不得为“高”风险

4. 业务流程

功能开通--系统自动审批额度--客户在线自主提交申请--
系统自动审批--自动入账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全河南省浦发营业网点

联系人：新乡地区 张莉 18637359595

长垣地区：王子波 15836177509

四、浦惠 e 廷（小微企业在线国内证福费廷）

1. 产品简介

浦惠 e 廷是在国内信用证福费廷业务包买模式项下，小微企业客户通过本行公司网上银行等电子渠道发起在线国内福费廷业务申请，后续由本行相关业务系统及企业在线融资系统完成系统自动审核及放款的服务。

2. 产品特点

(1) 开通该功能后，在线融资系统自动测算额度，免去人工审批。

(2) 在线提交业务单据，系统自动报价，方便快捷。

3. 适用对象

(1) 在我行开立单位人民币结算账户

(2) 为合法存续的法人，并依法从事经营活动，经营正

常，财务和资信状况良好

(3) 持有的国内证真实、合法、有效

(4) 资金投向符合国家政策和本行信贷政策

(5) 原则上客户的洗钱风险等级不得为“高”风险

4. 业务流程

功能开通--系统自动审批额度--客户在线自主提交申请--
系统自动审批--自动入账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全河南省浦发营业网点

联系人：新乡地区 张莉 18637359595

长垣地区：王子波 15836177509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新乡市分行

一、小微易贷

1. 产品简介

小微易贷业务是利用互联网、大数据技术并结合企业在银行综合贡献度或者纳税信息、增值税发票信息，向其发放的短期网络全自助流动资金贷款业务。在 1 年额度使用期内可以循环使用，单笔贷款期限最长 1 年。

小微易贷业务额度最高 300 万元。

2. 产品特色

企业只需通过手机银行提出申请，系统自动调取校验客户信息，评分卡模型自动完成审批，客户自助线上支用贷款，贷款无需任何担保。实现贷款申请、贷款审批、贷款发放的全流程互联网操作，小微企业足不出户即可获批贷款，满足小微企业“7×24”小时用款需求。

3. 适用对象

正常纳税的中小微企业。

4. 业务流程

企业线上授权--提起预审申请--获得预审结果--登录企业网银授权具体经办人--经办人登录手机银行发起小微易贷申请--获得审批结果--登录企业网银进行签约--线上自助支用贷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邮储银行，联系人：师小同，电话：18613731579。

二、小企业税贷通

1. 产品简介

小企业税贷通业务是依托企业纳税信息，向企业发放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产品。额度最高 300 万元，在 1 年额度使用期内可以循环使用，单笔贷款最长期限为 1 年。

2. 产品特色

税贷通业务通过“以信养信、以税助贷”，将企业的纳税信用转换为企业实实在在的银行贷款额度。该产品贷款额度高，无须任何抵押担保，可以通过网上银行随时自助支用贷款。

3. 适用对象

适用于纳税信用评级为 B 级及以上，上一完整年度纳税总额（含减免税额和生产型企业出口货物免抵退税额）在 10 万元以上的中小微企业。

4. 业务流程

客户通过银行门户、航信等第三方平台、线下提出贷款申请--银行现场调查核实企业纳税信息--银行审查审批--签署合同--客户通过提交支用申请--放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邮储银行，联系人：师小同，电话：

18613731579 。

三、科技贷

1. 产品简介

是指我行向符合授信条件的科技型企业法人发放的，用于企业合法生产经营活动的短期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

2. 产品特点

（1）额度高：纯信用最高 300 万元；组合贷最高 500 万元。

（2）担保方式多样：知识产权、应收账款等。

3. 适用对象

客户应为河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库内备案。

4. 业务流程

客户提交申请资料--银行现场调查--审查审批--签署合同--落实担保条件--客户通过网上银行自助支用贷款或线下提交支用申请--放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邮储银行，联系人：师小同 ，电话：18613731579 。

四、军民融合贷

1. 产品简介

我行以信用方式向符合授信条件的军民融合型中小微型企业法人发放的、用于其合法生产经营活动的短期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

2. 产品特点

(1) 贷款额度高：最高 2000 万元。

(2) 贷款期限长：一次授信最长可使用 3 年。

3. 适用对象

企业应至少通过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具有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质，且至少通过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认证、装备承制单位资格认证两项中的一项，并能够提供上述资质的相关证照资料。企业应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拥有相关科技资质认证。

4. 业务流程

客户提交申请资料--银行现场调查--审查审批--签署合同--落实担保条件--发放贷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邮储银行，联系人：师小同，电话：18613731579。

五、快捷贷

1. 产品简介

小企业快捷贷是面向小型、微型企业，无需提供财务报表及税费缴纳凭证等资料，在落实有效的抵（质）押、保证担保等担保方式后，直接进行授信的标准化循环信贷产品。额度最高可达 500 万元，在 2 年额度使用期内可以循环使用，单笔贷款最长期限 5 年。

2. 产品特色

(1) 资料简单，手续简便

客户仅需填写简要贷款申请，并提供基本证件、经营流水、担保材料等基本资料即可办理，免除客户编造财务报表、税费凭证等材料的烦扰。一次授信，两年可用，随借随还，并支持手机银行、网上银行自助提还款功能。

（2）重点突出，操作便利

小企业快捷贷通过单独评级、单独额度测算、单独调查报告模板、单独审查审批模板、单独系统操作流程，着力突出“零售贷款标准做”。

（3）流程简短，效率突出

小企业快捷贷审批层级全部在二级分行，“评级、授信、用信”三流合一，效率优势明显。最快三个工作日即可获批。

3. 适用对象

客户应为《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界定的小型、微型企业标准。

4. 业务流程

客户提交申请资料--银行现场调查--审查审批--签署合同--落实担保条件--客户通过网上银行自助支用贷款或线下提交支用申请--放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邮储银行，联系人：师小同，电话：18613731579。

六、信用易贷

1. 产品简介

信用易贷是我行面向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发放的、单户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万元、以“小额分散、快速便利”为主要特征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业务。

2. 产品特点

（1）资料简单，手续简便

目标客户仅需在环保达标情况、履约能力、信用状况、资产状况等四方面，按照我行要求提供有效验证，即可向我行申请办理该业务。

（2）重点突出，操作便利

无需企业提供固定资产抵押或寻找保证人，大幅节约客户的融资成本。

（3）流程简短，效率突出

贷审批层级全部在二级分行，“评级、授信、用信”三流合一，效率优势明显。

3. 适用对象

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的，符合我行准入条件，能够提供企业账户行为、代发代缴行为、涉税行为等大数据行为信息进行有效验证的小微企业客户。

4. 业务流程

客户提交申请资料--银行现场调查--审查审批--签署合同--

落实担保条件--客户通过网上银行自助支用贷款或线下提交支用申请--放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邮储银行，联系人：师小同，电话：18613731579。

七、小额贷款

1. 产品简介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向从事生产、加工、贸易、服务等活动的私营企业主、个体工商户等客户群体发放的用于满足其生产经营活动资金需求的、金额较小的联保、保证或抵质押贷款。

2. 产品特点

（1）方便、快捷，贷款审查审批速度快，最快3个工作日出具审批意见。

（2）“阳光信贷”，除贷款利息外不收取任何附加费用。

3. 适用对象

（1）20周岁（含20周岁）至60周岁（含60周岁）之间，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

（2）具有当地户口或在当地连续居住一年以上；

（3）应从事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生产经营活动，且应连续正常经营1年以上（含1年）；

（4）微小企业主的微小企业必须为私人所有或私营控股，国有股份比例合计不得超过49%，且国家不能直接或间接参与日

常管理。

(5) 有限责任公司个人股东、合伙企业个人合伙人贷款的，公司股东或合伙企业合伙人应在 5 人以内（含 5 人），且借款人在公司所持股份不低于 20%。

(6) 信用记录良好

4. 业务流程

提交贷款申请→银行调查审批→签订贷款合同→落实贷款担保条件→银行发放贷款→借款申请人按要求还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邮储银行，联系人：王向正，电话：18903801163。

八、小额极速贷

1. 产品简介

极速贷是指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向具备良好线上数据信息、信用状况优质的客户提供的小额经营性贷款。

2. 产品特点

额度最高 100 万元，担保方式灵活、极速放款。

3. 适用对象

借款人年龄 18-60 周岁，连续正常经营一年以上，信用记录良好。

4. 业务流程

手机银行提交贷款申请→系统自动审批→额度生效→在线

签署借款合同→在线发放贷款→按要求还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邮储银行，联系人：王向正，电话：18903801163。

九、农信担保涉农贷款

1. 产品简介

农信担保涉农贷款，是指我行与河南省农业信贷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省农信担保公司”）合作，向符合国家农业政策和环保政策的有市场、有效益、有信用、成长性好的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放的，用于满足其生产经营活动资金需求的融资性担保业务。

2. 产品特色

额度最高 300 万元，利率低、担保方式灵活。

3. 适用对象

借款人年龄 18-60 周岁，涉农经营主体连续正常经营一年以上，信用记录良好。

4. 业务流程

客户申请——贷款调查——审查审批——出具审批决议给农信担保公司——农信担保公司经审核出具放款通知单——客户缴纳担保费和农业保险费——合同签订——贷款发放——每月还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邮储银行，联系人：王向正，电话：18903801163。

十、掌柜贷

1. 产品简介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向优质邮掌柜客户提供的小额经营性贷款。

2. 产品特点

额度最高 20 万元，担保方式灵活、线上快速放款。

3. 适用对象

（1）已在邮掌柜系统内注册，已留存姓名、身份证号码、手机号码、经营地址等信息；

（2）已在邮掌柜系统内绑定联络员，且近 3 周内被巡店记录（巡店人员为邮政正式员工）；

（3）所经营的商超经营年限大于 1 年；

（4）年龄在 18 周岁（含 18 周岁）至 65 周岁（含 65 周岁）之间；

（5）信用记录良好

4. 业务流程

手机银行提交贷款申请→系统自动审批→额度生效→在线签署借款合同→在线发放贷款→按要求还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邮储银行，联系人：王向正，电话：

18903801163 。

十一、创业担保贷款

1. 产品简介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合作，向遵纪守法、诚实守信、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愿望的再就业人员及创业人员发放的，用于扶持其创业、再就业的担保贷款。

2. 产品特点

（1）方便、快捷，贷款审查审批速度快，最快 3 个工作日出具审批意见。

（2）“阳光信贷”，不收取任何附加费用。

3. 适用对象

（1）18 周岁（含 18 周岁）至 60 周岁（含 60 周岁）之间，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

（2）具有当地户口或在当地连续居住一年以上；

（3）借款人应连续正常经营 3 个月以上；

（4）信用记录良好

4. 业务流程

向合作机构提交贷款申请→获得合作机构审查审批意见书（或同意推荐书）→向银行提交贷款申请→银行调查审批→签订贷款合同→银行发放贷款→借款申请人按要求还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邮储银行，联系人：王向正 ， 电话：

18903801163 。

十二、公司流动资金贷款

1. 产品简介

流动资金贷款，是指我行向借款人发放的，用于借款人正常生产经营周转的本外币贷款。

2. 产品特色

流动资金贷款按照贷款期限可分为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和中期流动资金贷款。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主要用于企业正常生产经营周转的资金需要。中期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为一至三年（含），主要用于企业正常生产经营中的经常占用。

3. 适用对象

经工商行政管理或主管机关核准登记的具备贷款资格的企（事）业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

4. 业务流程

客户提供申请资料--银行现场调查--银行审查审批--签订合同--客户提交支用申请--放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邮储银行，联系人：郭桢，电话：18625968192。

十三、公司固定资产贷款

1. 产品简介

固定资产贷款，是指我行向借款人发放的，用于新建、扩建、改造、购置、安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本外币贷款。

2. 产品特点

根据贷款期限的不同：可分为短期固定资产贷款、中长期固定资产贷款。根据项目运作方式和还款来源不同，可分为一般固定资产贷款和项目融资。根据资金用途不同，可分为基本建设贷款、技术改造贷款、房地产贷款和其他固定资产贷款。

3. 适用对象

（1）借款人是经工商行政管理或主管机关核准登记的具备贷款资格的企（事）业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

（2）相关项目获得立项、环评、土地等相关审批手续。

4. 业务流程

客户提供申请资料--银行现场调查--银行审查审批--签署合同--客户提交支用申请--放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邮储银行，联系人：郭桢，电话：18625968192。

十四、票据贴现

1. 产品简介

票据贴现是商业汇票的持票人在汇票到期日前，为取得资金贴付一定的利息，将票据权利转让给银行的票据行为。

2. 产品特点

手续简便、高效便利；价格灵活，融资成本低；机构遍布全国、团队热忱专业

3. 适用对象

(1) 在我行开立基本账户或一般账户或临时账户，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主管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事）业法人、其他经济组织、个体工商户；

(2) 与出票人或其他前手之间具有真实合法的商品或劳务交易关系；

(3) 持有尚未到期且要式完整的银行承兑汇票。

4. 业务流程

一般流程：业务申请-提交申请资料--受理-审查审批-签订贴现协议-放款

邮 e 贴流程：业务申请-受理-审查审批-放款

5. 开办机构及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邮储银行，联系人：吕芳，电话：0373-3710899

十五、票据承兑

1. 产品简介

邮储银行作为承兑人，根据出票人（即承兑申请人）的申请，承诺在商业汇票到期日对收款人或持票人无条件支付汇票金额的一种票据行为。

2. 产品特点

可靠的银行信用保证，流通范围；减少资金占用，降低使用成本；融资成本低

3. 适用对象

(1) 在我行开立基本账户或一般账户或临时账户，经工商

行政管理机关（或主管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事）业法人、其他经济组织、个体工商户；

（2）与出票人或其他前手之间具有真实合法的商品或劳务交易关系；

4. 业务流程

业务流程：业务申请与受理-承兑调查-承兑审查-承兑审批-承兑出票

5. 开办机构及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邮储银行，联系人：李贞，电话：0373-3710125

新乡平原农商银行

一、政府采购贷款

1. 产品简介

政府采购贷款是指新乡平原农商银行作为新乡辖内企业在参与国家机关、实业单位和团体等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项目招投标及履约过程中产生的资金需求提供的专项贷款。

政府采购贷款单户贷款金额最高可达 1000 万元。

2. 产品特点

(1) 担保方式多样化, 300 万元(含)以下可采用信用担保。

(2) 利率优惠, 有效降低中小企业融资成本。

3. 适用对象

适用于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急需生产经营资金周转的企业。

4. 业务流程

客户申请→受理调查→审查审批→签订合同→发放贷款→客户用款→贷款收回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平原农商银行公司业务部, 联系人: 付贺军, 电话:

0373-3033604。

二、“金燕商易贷”

1. 产品简介

“金燕商易贷”贷款是指新乡平原农商银行向辖区内各类市场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发放的用于生产经营的贷款（如：流动资金周转、购进原材料等）。

2. 产品特点

1. 担保方式多样化，单户贷款金额最高可达 300 万元。
2. 一次核定、随用随贷、余额控制、周转使用。

3. 适用对象

适用于新乡市辖内各类市场个体工商户和小微企业主。

4. 业务流程

客户申请→受理调查→审查审批→签订合同→发放贷款→
客户用款→贷款收回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平原农商银行各营业网点，联系人：付贺军，电话：
0373-3038738。

长垣农商银行

一、“小微企业贷款”业务

1. 产品简介

小微企业贷款是指长垣农商银行向辖内属于小微企业范畴的企业或个人发放的用于生产经营的贷款。具体包括小微企业贷款、个体工商户贷款（包括但不限于小微企业主贷款）。

小微企业贷款金额原则上不超 1000 万元（含）；个体工商户贷款金额原则上不超 300 万元（含）。

2. 产品特点

（1）贷款方式多样：贷款方式包括信用、保证、抵押、质押、复合担保等多种方式。

（2）担保方式创新：对于实际生产经营两年以上、上一年度纳税等级 B 级以上且在金融机构的借款低于其净资产的 30% 的优质小微企业客户贷款可以采取公司股权质押+企业股东、实际控制人夫妻双方连带责任担保的复合担保形式。

（3）利率定价优惠：在我行标准企业利率定价的基础上降低 48 个基点。

3. 适用对象

适用于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在我行申请借款的具有法人资格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个体工商户。

4. 业务流程

受理→调查→审查→ 审议与审批→信用发放与支付→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长垣农商银行各营业网点，联系人：华奇，电话：18790529148。

辉县农商银行

“银税通”业务

1. 产品简介

“银税通”是指：基于优质小微企业客户纳税情况，为小微企业提供的流动资金贷款，根据客户每年在国税部门实际的纳税额而发放的短期信用贷款。

2. 产品特色

“银税通”贷款主要用于满足小微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流动资金需求。适用于对象是位于我市范围内、经营时间满两年、连续24个月纳税正常的小微企业；贷款额度最高为200万元，授信期限最长可达3年，贷款方式为信用贷款，还款方式为一次授信，随用随贷。

3. 适用对象

（一）申请企业经营场所在我市范围内，经营时间、运行时间已满二年，且具有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营业执照等证件，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环保要求；

（二）连续24个月纳税正常，年增值税纳税额平均不低于5万元，企业纳税信用等级为B级以上；

（三）连续12个月电费等耗用量平稳，账户现金流稳定；

（四）企业实际控制人个人资产能够覆盖贷款额度；

(五) 我行要求的其他条件。

4. 业务流程

贷款申请及受理-贷前调查-贷时审查-贷审小组审议-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辉县农村商业银行各营业网点，联系人：吕悦鸣，电话：
0373-6277828

卫辉农商银行

一、小微企业信用贷

（一）产品简介：小微企业信用贷是指为小微企业发放的小额信用贷款，通过对企业的经营收入情况、资金往来情况、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调查，为企业发放的小额信用贷款，主要额度为300 万元以下。

（二）产品特色

1. 门槛低，小微企业只需提供最基础的企业证件材料即可进行申请；
2. 信用发放，无抵押、无担保；
3. 方便快捷，帮助小微企业解决流资急需问题；
4. 手续简单、一次授信、随用随贷、余额控制、周转使用、阳光操作。

（三）适用对象：

1. 卫辉市辖内连续经营两年以上企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要求；
2. 在金融机构开立结算账户且企业账户交易活跃；
3. 企业无重大违法、违规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无不良信用余额。

（四）业务流程

客户申请→资格初审→贷款调查→贷款审查→审议审批→签订合同→发放支付→贷后管理

（五）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河南卫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业务部，联系人：李经理，联系电话：0373-4480086

二、流水贷

（一）产品简介

“流水贷”贷款是指以借款人或借款人经营实体一定期限内的销售流水、POS、金燕易付、微信和支付宝等交易流水为依据，给予借款人一定授信额度的业务。贷款额度以客户近6个月在本行、他行、微信或支付宝等账户发生额为依据测算，具体额度根据具体的担保方式确定。

（二）产品特点

1. 方便快捷，帮助小微企业主或个体工商户解决流资急需问题；
2. 手续简单、一次授信、随用随贷、余额控制、周转使用、阳光操作。

（三）适用对象

1. 具有有效身份证件，在当地有经营实体或具有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发的营业执照及其他有效证件的个体工商户；
2. 借款人及其配偶个人征信记录良好，无刑事处罚记录，无涉黄、涉黑、涉赌、涉毒、高利贷等不良行为；无违法违规记

录，无未结案的被诉讼、被执行记录；

3. 原则上应为消费类或服务类行业或个体工商户，且主营业务突出，必须保持一定的盈利性；

4. 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5. 提供近 6 个月卫辉农商行或他行的销售流水、POS、金燕易付、微信或支付宝交易流水，处于集中收银市场内的商户，可提供由市场管理方出具的该商户近 6 个月交易流水记录的有效证明；

6. 在卫辉农商行开立结算账户。

（四）业务流程

客户申请→资格初审→贷款调查→贷款审查→审议审批→签订合同→发放支付→贷后管理

（五）开办机构及联系人

河南卫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个人金融部，联系人：周经理，联系电话：0373-4486643。

三、粮易贷

（一）产品简介

“粮易贷”贷款是卫辉农商行银行为卫辉市粮食收购户发放的用于经营粮食收购项目的贷款，贷款额度以客户上年度 5-12 月份的收粮账户借方发生额的 30%为授信依据，最高金额不超 300 万元。

（二）产品特点

1. 方便快捷，帮助粮食收购商解决流资急需问题；
2. 手续简单、一次授信、随用随贷、余额控制、周转使用、阳光操作。

（三）适用对象

1. 具有本辖区常住户口和自有房产，年龄在 18 周岁（含）至 60 周岁（含）之间，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
2. 本人及其配偶（或关联人）在卫辉农商行无一般贷款余额；
3. 拥有 3 年以上从业经验；
4. 具备固定的收购粮食的场所、设施；
5. 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和还款意愿，具有按时足额偿还贷款本息的能力；

（四）业务流程

客户申请→资格初审→贷款调查→贷款审查→审议审批→签订合同→发放支付→贷后管理

（五）开办机构及联系人

河南卫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个人金融部，联系人：周经理，联系电话：0373-4486643。

新乡县农信联社

一、“商易贷”业务

1. 产品简介

“商易贷”是指新乡县联社向辖区内从事合法商业经营活动的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或在大型商场、大型市场有商铺的商户发放的贷款。

商易贷授信额度按照根据商户经营情况，金额最高 300 万元。

2. 产品特点

（1）“商易贷”采取“一次核定、随用随贷、余额控制、周转使用、阳光操作”的管理方式和“自愿办理、严格流程、防范风险、严守纪律、确保安全”的发放原则。

（2）担保方式灵活：“商易贷”担保方式包括信用、保证、抵押、质押或复合担保方式。

（3）用款周期长。根据借款人生产经营周期、综合还款能力等因素合理确定期限，贷款期限最长 3 年。

3. 适用对象

适用于辖区内从事合法商业经营活动的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或在大型商场、大型市场有商铺的商户。

4. 业务流程

客户申请——受理与审查——信贷审批——合同签订——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县联社信用管理部，联系人：万玲国，电话：0373-7088815

二、“银税通”业务

1. 产品简介

“银税通”业务是指新乡县联社为满足企业客户快捷、便利的融资需求，根据企业每年向税务部门实际缴纳的企业增值税（含附加税）、企业所得税金额核定授信额度而办理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原则上依据当地税务机关公布的小微企业纳税等级评分确定）。

“银税通”以企业年纳税额为基数，放大 2-10 倍来核定贷款额度，最高不得超过年销售收入的 50%或者不超过 200 万元（二者取孰低原则）。

2. 产品特色

（1）“银税通”贷款采取“一次授信、随用随贷、余额控制、周转使用、阳光操作”的管理方式和“自愿办理、严格流程、防范风险、三方共赢、严守纪律、确保安全”的发放原则。

（2）担保方式灵活：“银税通”贷款采取“一次授信、随用随贷、余额控制、周转使用、阳光操作”的管理方式和“自愿办理、严格流程、防范风险、三方共赢、严守纪律、确保安全”

的发放原则。

（3）用款周期长。根据企业生产经营周期、综合还款能力等因素合理确定期限，贷款期限最长 3 年。

3. 适用对象

适用于借款主体为前一纳税年度被税务机关评定纳税信用等级较高的企业。

4. 业务流程

客户申请——受理与审查——信贷审批——合同签订——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县联社企业贷款中心，联系人：万玲国，电话：
0373-7088815

获嘉农商银行

“金燕同心贷”业务

1. 产品简介

“金燕同心贷”是指由银行、保险机构共同参与，采用“信用贷款+保险”的信贷新模式向辖内符合条件且有真实资金需求的种植、养殖大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家庭农场、合作社、农业企业）、村集体经济组织、各类小微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等发放的信用贷款。

2. 产品特点

（1）支持原则：节能环保、资源再生、生态保护、循环经济。

（2）用款灵活方便：采用“一次核定、随用随贷、余额控制、周转使用、阳光操作”的管理方式。

3. 适用对象

适用于辖内符合条件且有真实资金需求的种植、养殖大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家庭农场、合作社、农业企业）、村集体经济组织、各类小微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等。

4. 业务流程

贷款申请及受理——贷款调查——评级与授信——贷款审批——合同签订——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获嘉农商银行各信贷营销部门，联系人：李斌，电话：
0373-7095906 。

原阳农商银行

“税金贷”

1. 产品简介

“税金贷”贷款是指原阳农商银行向辖内从事合法商业经营活动的企业发放的以年度纳税额为依据的信用贷款。

“税金贷”贷款单户贷款金额最高可达 300 万元。

2. 产品特色

(1) “税金贷”贷款担保方式为信用, 无需提供抵押与担保, 解决企业担保难的问题。

(2) 综合成本低、单笔额度大、办结链条短。

(3) 方便快捷: “税金贷”贷款遵循“先评级、后授信、再用信”的步骤, 坚持“一次核定、随用随贷、余额控制、周转使用、阳光操作”的管理方式和“自愿办理、严格流程、防范风险、严守纪律、确保安全”的发放原则。

3. 使用对象

(1) 符合《河南省农村信用社信贷业务管理基本制度》客户准入条件, 且持续经营 2 年以上, 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2) 企业近 2 年诚信纳税, 在税务机关纳税信用等级评定结果不低于 B 级, 且近一年度纳税总额在 10 万元以上;

(3) 在原阳农商银行开立结算账户;

(4) 近两年内企业征信无不良记录，股东（实际控制人）信用状况未超过“连三累六”的；

(5) 原阳农商银行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业务流程

客户申请——受理与调查——信贷审批——合同签订——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河南省原阳县辖内所有原阳农商银行营业网点，联系人：张路，电话：0373-7297175。

延津农商银行

一、“税荣贷”业务

1. 产品简介

“税荣贷”是指延津农商银行以企业信用为保障，以年度纳税额为推定标准向从事合法商业经营活动的企业发放的贷款。

“税荣贷”业务单户贷款金额最高可达 200 万元。

2. 产品特色

纯信用，无需担保、无需抵质押，由借款人的家庭成员（父母、兄弟姐妹、子女等）共同保证、手续灵活。

3. 适用对象

（1）从事的经营活动合规合法，符合国家产业、环保政策；

（2）申请信贷业务的用途合规合法；

（3）具有持续经营能力，有固定的生产经营场所，有还款意愿和还款能力；

（4）企业信用状况良好，企业法人、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股东信用状况良好，无不良余额；

（5）适用于无法提供足额有效的抵（质）押担保的微型企业，急需生产经营资金周转的企业。

4. 业务流程

客户申请——客户经理受理与调查——风险评价与审查——审议与审批——合同签订——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二、一般流动资金贷款

1. 产品简介

“一般流动资金贷款”是指由中小微企业邀请优质的第三方自然人或者企业为其提供保证，或第三方名下所持房产或土地作为抵押，向延津农商银行申请的用于正常生产经营周转的贷款。

“一般流动资金贷款”业务单户贷款金额最高可达2000万元。

2. 产品特点

办贷时间短、手续灵活，贷款额度大，能够满足企业正常经营周转资金。

3. 适用对象

（1）从事的经营活动合规合法，符合国家产业、环保政策；

（2）申请信贷业务的用途合规合法；

（3）具有持续经营能力，有固定的生产经营场所，有还款意愿和还款能力；

（4）企业信用状况良好，企业法人、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股东信用状况良好，无不良余额；

（5）能够为申请的信贷业务提供有效担保。

4. 业务流程

客户提出授信申请——客户经理调查——风险评价与审查

——审议与审批——合同签订——抵质押物登记——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三、应收账款质押贷款

1. 产品简介

“应收账款质押贷款”是指由是对中小微企业以其提供商品或服务形成的应收账款作为质押发放的贷款。

“应收账款质押贷款”业务单户贷款金额最高可达 500 万元。

2. 产品特点

办贷时间短、手续灵活，能够满足企业正常经营周转资金。

3. 适用对象

（1）从事的经营活动合规合法，符合国家产业、环保政策；

（2）申请信贷业务的用途合规合法；

（3）具有持续经营能力，有固定的生产经营场所，有还款意愿和还款能力；

（4）企业信用状况良好，企业法人、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股东信用状况良好，无不良余额；

（5）有销售产生的债权，包括销售货物，供应水、电、气、暖，知识产权的许可使用等；出租产生的债权，包括出租动产或不动产；提供服务产生的债权；公路、桥梁、隧道、渡口等不动产收费权；提供贷款或其他信用产生的债权。

4. 业务流程

客户提出授信申请——客户经理调查——风险评价与审查——审议与审批——合同签订——应收账款登记——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四、仓储抵押贷款

1. 产品简介

“仓储抵押贷款”是指中小微企业以其合法所有的、存放在指定仓储单位的产成品或商品作为抵押物，由延津农商银行或第三方监管，向延津农商银行申请的贷款。

“仓储抵押贷款”业务单户贷款金额最高可达 500 万元。

2. 产品特色

对中小微企业库存量大、资金周转慢、需求量大且时段集中、占用资金多的特点，用库存商品作抵押申请的贷款，办贷时间短（15 日内）、手续灵活。

3. 适用对象

（1）从事的经营活动合规合法，符合国家产业、环保政策；

（2）申请信贷业务的用途合规合法；

（3）具有持续经营能力，有固定的生产经营场所，有还款意愿和还款能力；

（4）企业信用状况良好，企业法人、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股东信用状况良好，无不良余额；

4. 业务流程

客户提出授信申请——客户经理调查——风险评价与审查——审议与审批——签署合同及三方协议——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五、无人机贷

1. 产品简介

指向本辖区范围内从事、计划从事无人机喷洒农药、航拍、无人机教学的自然人、个体工商户、合作社等发放的用于满足其生产经营活动资金流动的短期贷款。

2. 产品特色

“无人机贷”授信额度主要参考购买的无人机价格进行综合测评，最高授信额度不得超过 20 万元。

3. 适用对象

（1）年龄在 18 周岁（含）至 60 周岁（含）之间（授信期限加上申请人年龄不超过 60 周岁），身体健康，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自然人；

（2）遵纪守法，资信良好，无不良嗜好；

（3）延津农商银行要求的其他条件

4. 业务流程

客户提出授信申请——客户经理调查——风险评价与审查——审议与审批——合同签订——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六、收粮贷

1. 产品简介

“收粮贷”是指向本辖区范围内常年从事农作物收购、储存的自然人、个体工商户等发放的用于满足其生产经营活动资金流动的短期贷款。

2. 产品特点

办贷时间短、手续灵活，贷款额度相对较大，能够满足收粮食户正常经营周转资金。

3. 适用对象

（1）在新乡市范围内有自有房产或固定经营场所，年龄在18周岁（含）至60周岁（含）之间（授信期限加上申请人年龄不超过60周岁），身体健康，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

（2）遵纪守法，资信良好，无不良嗜好；

（3）在延津农商银行所辖网点开立结算账户，借款人夫妻双方及相关保证人无不良信用记录，在延津农商银行无欠贷欠息；

（4）具有二年及以上从事粮食收购的相关经验；

（5）延津农商银行要求的其他条件。

4. 业务流程

客户提出授信申请——客户经理调查——风险评价与审查——审议与审批——合同签订——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七、农资贷

1. 产品简介

“农资贷”是指向本辖区范围内常年从事各类农用物资批发零售且有营业执照的自然人、个体工商户等发放的用于满足其生

产经营活动资金流动的短期贷款。

2. 产品特点

办贷时间短、手续灵活，贷款额度能够满足农资销售商正常经营周转资金。

3. 适用对象

（1）在新乡市范围内有自有房产或固定经营场所，年龄在18周岁（含）至60周岁（含）之间（授信期限加上申请人年龄不超过60周岁），身体健康，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

（2）遵纪守法，资信良好，无不良嗜好；

（3）在延津农商银行所辖网点开立结算账户，借款人夫妻双方及相关保证人无不良信用记录，在延津农商银行无欠贷欠息；

（4）具有二年及以上从事农资批发零售的相关经验且有相关营业执照的；

（5）延津农商银行要求的其他条件。

4. 业务流程

客户提出授信申请——客户经理调查——风险评价与审查——审议与审批——合同签订——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封丘县农信联社

“金燕小微贷”

1. 产品简介

“金燕小微贷”是指封丘联社向服务区域内符合条件且有真实资金需求的民营和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发放的贷款。

“金燕小微贷”业务单户贷款金额最高可达 1500 万元。

2. 产品特点

(1) 担保方式丰富多彩：可采用信用的贷款方式，可采用商品房住宅、商铺、办公写字楼、土地使用权、标准工业厂房等提供抵押；可采用定期存单、应收账款等提供质押；可采用封丘联社认可的保证人提供担保。

(2) 方便快捷：突出“期限灵活、手续简便”的特点，实行“即申请、即评级、即授信”的操作流程，按照“一次核定、随用随贷、余额控制、周转使用”的方式进行动态管理。

3. 适用对象

适用于对象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

4. 业务流程

客户申请——受理与审查——信贷审批——合同签订——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封丘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 联系人： 沈克楠 ， 电话：
03738287289。

中原银行新乡分行

一、“政府采购贷”业务（产品规范名称）

1. 产品简介

政府采购贷款，是指在政府采购公开招标采购方式下，我行根据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以政府财政支付资金为主要还款来源，通过封闭回款路径等方式，为中标小企业提供的融资服务。

2. 产品特点

（1）额度高：质押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一般最高可达 70%，额度最高 1000 万。

（2）期限长：贷款期限最长可达 1 年，一般应与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的付款周期和结算方式相匹配。

（3）审批快：在线申请、资料简便、审批快速。

（4）支用活：通过网银线上提款，支用灵活（可自主提款或白名单支付）。

3. 适用对象

成功中标政府采购项目的小微企业。

4. 业务流程

客户申请——受理与审查——信贷审批——合同签订——抵质押物登记——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河南省辖内各中原银行，联系人：刘惠杰，电话：0373-3666587。

二、科技贷

1. 产品简介

“科技贷”业务，是中原银行以河南省科技厅设立的科技信贷准备金为损失补偿机制，为符合条件的科技型中小企业发放的用于其短期生产经营周转的人民币贷款业务。

2. 产品特色

（1）灵活担保：降低房产抵押要求，可采取知识产权质押、股权质押等多种担保方式。

（2）优惠定价：利率较低。

（3）高额审批：单笔最高可达 1000 万元。

3. 适用对象

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和河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等科技型企业。

4. 业务流程

客户申请：只要在河南省科技厅科技型中小企业备案库内，均可以向我行申请——贷前调查：银行与科技厅指定的第三方机构同时开展尽职调查，需通过双方的共同审核——审查及审批：我行对“科技贷”业务实行绿色通道优先审查、审批——贷款发放：业务获批后，采用流动资金贷款的方式发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河南省辖内各中原银行，联系人：刘惠杰，电话：0373-3666587。

三、小微企业永续贷

1. 产品简介

小微企业永续贷是中原银行针对小微企业推出的住房抵押网络贷款，一键申请、在线评估、实施审批，全方位多样化满足小微企业生产经营融资需求。

2. 产品特色

- (1) 多：额度最高可达 1000 万元。
- (2) 快：24 小时在线申请。
- (3) 好：额度期限最长可达 5 年。
- (4) 省：随借随还，省时省息。

3. 适用对象

企业名下或企业关联人名下产权清晰并可办理有效抵押登记的住宅。

4. 业务流程

客户在线申请——客服跟进——客户经理上门调查——信贷审批——面签放款——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河南省辖内各中原银行，联系人：刘惠杰，电话：0373-3666587。

四、惠商贷

1. 产品简介

“惠商贷”是中原银行基于真实贸易背景，针对核心企业优质下游经销商的采购需求，为经销商提供资金闭环的专项贷款。

2. 产品特点

(1) 高效便捷：线上申请，快速审批

(2) 高额审批：额度最高 1000 万元，循环使用

(3) 用信灵活：按日计息，随借随还，方便灵活

3. 适用对象

核心企业已在我行获得授信准入，借款人须为经销商的实际控制人。

4. 业务流程

客户在线申请——客服跟进——客户经理上门调查——信贷审批——面签放款——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河南省辖内各中原银行，联系人：刘惠杰，电话：0373-3666587。

五、商超 V 贷

1. 产品简介

中原银行商超 V 贷业务是指我行向依法诚信经营的持有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的个体工商户或小微企业主发放的，用于其短期经营周转的可循环的经营类贷款。

2. 产品特点

手续简便：在线申请，模型实时审批，在线签约与提/还款。

期限灵活：额度有效期最长 1 年，额度有效期内可随借随还，按日计息。

纯信用：纯信用贷款，无抵押，免担保。

3. 适用对象

（1）借款人年龄 20-60 周岁，为烟草店铺的法定代表人；

（2）借款人无不良信用记录，店铺经营情况良好；

（3）借款人经营实体连续经营一年以上，拥有稳定的经营场所（自有或租赁），营业执照与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均须满一年，且均在有效期内；

（4）店铺在新商盟网站有不低于三个月的连续进烟记录（春节当月可除外）。

（5）业务交叉限制条件：本业务不得与本行其他个人经营类信用贷款同时办理（结清情况除外）。

4. 业务流程

客户在线申请——客服跟进——客户经理上门调查——信贷审批——面签放款——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河南省辖内各中原银行，联系人：刘惠杰，电话：0373-3666587。

六、“原 e 花”业务（产品规范名称）

1. 产品简介

原 e 花是中原银行推出的一款全线上、无抵押、纯信用贷款。在线申请即可快速审批、提款。消费贷主要用于工薪族等客户的日常消费，经营贷主要用于个体老板及小微企业主的日常生产经营。

2. 产品特点

全程线上，无需面签安全高效。秒批到账，一键申请，实时放款，额度高。灵活使用，随借随还，不使用不计利息。按日计息，年化率低至 6.48%。

3. 适用对象

基本条件：年龄 20-60 岁，征信良好无逾期,收入稳定。

消费贷申请条件：

①河南省内正常缴纳个税、公积金和社保的个人；

②中原银行优质单位代发工资客户、按揭房客户或者在中原银行的金融资产（例如：存款、理财产品等）达到贵宾标准的客户等。

经营贷申请条件：

①河南省内合法经营且经营稳定的个体工商户及小微企业主。

4. 业务流程

微信公众号关注“中原银行”——“贷款服务”——点击“信用贷”——“原 e 花-消费贷款”或“原 e 花-经营贷款”——点击“立

即申请”——线上秒批——及时到账——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中原银行手机银行或微信银行，联系人：王艳婷，电话：
0373-3666862。

兴业银行新乡分行

一、易速贷

1. 产品简介

“易速贷”是本行为满足小微企业快速、便利的融资需求，依据客户提供的抵押品，通过标准化“计分卡”的方式，为小企业客户提供便捷快速的融资业务。

2. 产品特色

- 简易快速：“计分卡”打分，快速审批；
- 抵押率高：根据打分情况，抵押率最高可达 100%；
- 适用范围广：额度可用于贷款、贸易融资、承兑汇票、贴现、保函等各类业务品种；

3. 适用对象

该产品的借款对象为可以提供易变现的优质抵押物，希望快捷便利获得授信的小企业客户。

4. 业务流程

客户发起“易速贷”业务申请→银行进行尽职调查，进行审查审批→签订有关协议→根据客户款需求发放贷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兴业银行，联系人： 秦怡欣 ，电话：0373-5892305 。

二、“兴惠贷”业务

1. 产品简介

“兴惠贷”业务是指兴业银行积极响应国家提振经济、服务民生的普惠金融政策，推出“多快好省”的普惠型个人经营贷款，面向小微企业主、个体工商户及农户等特定客群，提供量身定做、灵活多样的融资方案，解决生产经营中的资金需求。

“兴惠贷”业务单户贷款金额最高可达 1000 万元，最长贷款期限为 10 年。

2. 产品特色

（1）担保方式多样：可接受抵押、质押、保证等各类担保方式。

（2）放款速度快捷：最快三天审批，七天放款。

（3）服务专业周到。囊括各类特色产品，可满足不同客户、不同用途、不同担保的多元化融资需求，提供专属服务方案。

（4）还款方式灵活。可支持先息后本、等额本金、等额本息、随借随还还款方式，也可通过配置还款参数满足客户个性化还款需求。

3. 适用客群

从事生产经营的小微企业主、个体工商户、农户

4. 业务流程

客户申请——客户经理受理与贷前调查——抵质押物价值

评估——风险部门信贷审批——合同签订——抵质押物登记——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兴业银行，联系人：宋俊菲，电话：0373-5892305。

三、连连贷

1. 产品简介

连连贷”是本行对符合条件的小企业借款企业，在贷款到期日无需偿还本金，通过放款与还款的无缝对接，延长还款期限，实现借款人贷款资金在原授信到期后延续使用的业务品种。

2. 产品特点

- 减轻小企业财务负担：“连连贷”通过贷款到期日还款和放款的无缝对接，实现融资资金的长效使用，延长企业贷款期限，满足小企业经营发展过程中的合理资金需求；

- 适用范围广泛：该业务属配套业务产品，本行为小企业客户发放的用于日常生产经营资金周转的各类短期贷款均可与其对接。

3. 适用对象

因贷款期限与实际经营周期错配导致贷款到期还贷压力大，但实际经营情况正常、发展潜力较大、信用记录良好，以本行为主要结算银行的小企业客户。

4. 业务流程

客户发起业务申请→银行进行尽职调查，进行审查审批→签订有关协议→根据客户款需求发放贷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兴业银行，联系人： 秦怡欣 ，电话：0373-5892305 。

四、交易贷

1. 产品简介

小微企业“交易贷”业务是指以客户在本行与其上下游交易对手间稳定的经营性交易款项为基础，通过标准化的筛选模式和评定原则，合理核定融资额度，为客户提供短期流动资金周转支持的业务。

2. 产品特点

- 依托结算交易：根据客户在本行结算账户中稳定交易对手的稳定结算量合理核定融资额度；
- 可信用免担保。

3. 适用对象

经营情况良好、发展潜力较强、信用良好、以本行为主要结算银行的小企业客户。

4. 业务流程

客户发起业务申请→银行进行尽职调查，进行审查审批→签订有关协议→根据客户款需求发放贷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兴业银行，联系人： 秦怡欣 ， 电话：
0373-5892305 。

中信银行新乡分行

一、标准化商票 e 贷业务

1. 产品简介

小微企业客户以生产经营所得，并经我行准入的电子商业承兑汇票进行质押，办理流动资金贷款业务。从而高效盘活企业票据资产，更好满足小微企业用信需求。“商票 e 贷”业务单户贷款金额最高可达 1000 万元。

2. 产品特点

（1）创新担保方式：小微企业客户以生产经营所得并经我行准入的电子商业承兑汇票进行质押。

（2）方便快捷：申请企业无需授信申请，即可直接通过企业网银进行贷款业务的申报审批，循环使用，方便快捷。

（3）财务成本低。借款企业借款期间不需要还本付息，到期时由（核心企业）承兑人付款，并且享受核心企业的优惠利率定价，最大程度的解决企业融资贵、融资难问题。

3. 借款客户准入条件

符合国家企业划型标准规定且在我行单户授信额度不超过 1000 万元（含）的小微企业和微型企业法人。

（1）借款企业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有固定经营场所，若企业经营特许行业，须取得有效的许可证书。

(2) 借款企业持续经营 6 个月（含）以上或实际控制人在本行业持续经营 2 年（含）以上，经营稳定。

(3) 借款企业实际控制人年龄在 18 周岁（含）至 65 周岁（含）。

(4) 借款企业、实际控制人当前无逾期；无严重影响偿债能力的被诉讼、被执行记录，未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 借款企业与出票人或其交易前手具有真实的商品交易关系和债权债务关系，且符合《票据法》、《票据管理实施办法》、《电子商业汇票业务管理办法》规定。

4. 业务流程

(1) 按照《中信银行普惠金融增信方名单准入管理办法》对增信方进行准入并核定增信限额。

(2) 贷款申请阶段，银行客户所提供基础资料、商承等信息进行系统维护。

(3) 维护企业信息--客户客户线上进行贷款申请、审批、合同签订、出质申请、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中信银行新乡分行，联系人：张蕾，电话：13937300032

二、标准化银票 e 贷业务（线上业务）

1. 产品简介

小微企业客户以生产经营所得并经我行准入的电子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质押，办理流动资金贷款业务。从而高效盘活存量票

据资产，更好满足小微企业用信需求。“银票 e 贷”业务单户贷款金额最高可达 1000 万元。

2. 产品特点

（1）创新担保方式：小微企业客户以生产经营所得并经我行准入的电子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质押。

（2）方便快捷：申请企业无需授信申请，即可直接通过企业网银进行贷款业务的申报审批，循环使用，方便快捷。

（3）财务成本低：借款企业借款期间不需要还本付息，承兑人付款，并且享受优惠利率定价，最大程度的解决企业融资贵、融资难问题。

3. 借款客户准入条件

（1）借款企业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有固定经营场所，若企业经营特许行业，须取得有效的许可证书。

（2）借款企业持续经营 6 个月（含）以上或实际控制人在本行业持续经营 2 年（含）以上，经营稳定。

（3）实际控制人年龄在 18 周岁（含）至 65 周岁（含）之间。

（4）借款企业、实际控制人无严重影响偿债能力的被诉讼、被执行记录，未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借款企业与出票人或其交易前手具有真实的商品交易关系和债权债务关系，且符合《票据法》、《票据管理实施办法》、《电子商业汇票业务管理办法》规定。

(6) 在我行开通网上银行业务，开立中信银行回款保证金账户作为质押票据到期的托收回款账户。

(7) 质押票据为未到期的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必须以真实、合法的商品、劳务交易或债权债务关系为基础。

(8) 质押票据的电子签章和记载事项应齐全、真实、合法、有效，没有记载禁止或限制我行权利的“不得转让”、“不得质押”等字样，票据未涉及公示催告程序、保全措施或其他诉讼/仲裁程序。

4. 业务流程

客户仅需提供基础资料，银行进行系统维护--客户网银端进行贷款申请、审批、合同签订、出质申请、贷款发--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中信银行新乡分行，联系人： 张蕾，电话： 13937300032

三、信 e 池

1. 产品简介

信 e 池系线上票据池业务，为企业客户提供票据管理、动态质押、融资支持、额度调剂、托管托收的一站式综合金融服务。客户可将持有的票据质押入池，支持办理多种融资产品，如线上批量开票、流贷、信用证、法透、保函等，并打造出七大优势的“票据管理专家”。

2. 产品特点

优势一多种票据入池——全面支持银票、财票、商票入池，

盘活企业票据资源。

优势二全流程线上操作——财务人员在企业网银自助操作票据出入池、申请流贷、线上提款、随时还款、融资查询、额度分配等。

优势三出池产品全覆盖——全面支持开票、流贷、信用证、法透、保函等。

优势四票据质押率高——入池票据最高百分百释放额度，全面激活票据价值。

优势五回款优惠计息——票据池托收回款保证金账户靠档计息，可提供协定存款利率计算收益，全面释放票据时间价值。

优势六业务费用低——质押不收费、查询管理全免费、融资申请费率低，企业财务成本降至最低。

优势七品牌优势突出——出池票据统一由中信银行承兑，市场接受度较高。

3. 借款客户准入条件

（1）借款企业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有固定经营场所，若企业经营特许行业，须取得有效的许可证书。

（2）实际控制人年龄在 18 周岁（含）至 65 周岁（含）之间。

（3）借款企业、实际控制人无严重影响偿债能力的被诉讼、被执行记录，未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借款企业与出票人或其交易前手具有真实的商品交易

关系和债权债务关系，且符合《票据法》、《票据管理实施办法》、《电子商业汇票业务管理办法》规定。

(5) 在我行开通网上银行业务。

(6) 质押票据为未到期的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必须以真实、合法的商品、劳务交易或债权债务关系为基础。

(7) 质押票据的电子签章和记载事项应齐全、真实、合法、有效，没有记载禁止或限制我行权利的“不得转让”、“不得质押”等字样，票据未涉及公示催告程序、保全措施或其他诉讼/仲裁程序。

4. 业务流程

客户申请并提供资料--银行审批额度--协议签署--客户网银票据池开通票据池建立--线上进行票据质押、出入池--办理出票、贷款等融资业务。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中信银行新乡分行，联系人： 张蕾，电话： 13937300032

四、信e链（线上业务）

1. 产品简介

贸易融资业务向供应链融资模式升级，提供电子供应链融资方案，为企业及上下游的中小企业提供在线供应链金融支持方案、1+N 供应链金融支持方案、绿色供应链金融支持方案、供应链金融平台支持方案的一体化供应链金融服务。

2. 产品特色

(1) 创新担保方式：大中小微企业客户以我行认可的 e 信（核心企业付款凭证）进行质押办理融资。

(2) 方便快捷：申请企业无需授信申请，即可直接通过企业网银进行贷款业务的申报审批，循环使用，方便快捷。

(3) 财务成本低。企业借款期间不需要还本付息，到期时由核心企业付款，并且享受核心企业的优惠利率定价，最大程度的解决企业融资贵、融资难问题。

3. 借款客户准入条件

(1) 借款企业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有固定经营场所，若企业经营特许行业，须取得有效的许可证书。

(2) 获得核心企业推荐，与核心企业具有一年以上连续、稳定的业务合作，历史上未出现贸易纠纷和违约记录

(3) 借款企业持续经营 6 个月（含）以上或实际控制人在本行业持续经营 2 年（含）以上，经营稳定。

(4) 实际控制人年龄在 18 周岁（含）至 65 周岁（含）之间。

(5) 当前无逾期，征信良好。

(6) 借款企业、实际控制人无严重影响偿债能力的被诉讼、被执行记录，未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7) 开通我行网上银行相关功能，贸易背景真实。

4. 业务流程

(1) 核心企业授信获得信 e 链专项额度。

(2) 申请企业人开户开通业务功能。

(3) 核心企业开立 E 信，供应商接受 E 信可进行拆分、流转、融资。

(4) 银行进行系统维护--客户网银端进行贷款申请、审批、合同签订、出质申请、贷款发--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中信银行新乡分行，联系人： 张蕾，电话： 13937300032

五、银税 e 贷（线上业务）

1. 产品简介

以纳税人（含小规模纳税人）在国税部门的缴税信息和数据作为主要依据，整合征信、工商、司法等相关信息，依托大数据风控实现全线上化操作的小微企业信用贷款业务。

2. 产品介绍

(1) 借款人：符合“四部委”小微企业认定标准的企业法人

(2) 借款额度： 100 万

(3) 担保方式：信用

(4) 贷款用途：经营周转用流动资金贷款

(5) 支用方式：借款合同签订后系统自动放款

(6) 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到期还本、等额本息，随借随还

(7) 额度期限：批复有效期最长 1 年，有效期内额度循环使用

3. 借款客户准入条件

(1) 借款企业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有固定经营场所，若企业经营特许行业，须取得有效的许可证书。

(2) 获得核心企业推荐，与核心企业具有一年以上连续、稳定的业务合作，历史上未出现贸易纠纷和违约记录

(3) 借款企业持续经营 6 个月（含）以上或实际控制人在本行业持续经营 2 年（含）以上，经营稳定。

(4) 实际控制人年龄在 18 周岁（含）至 65 周岁（含）之间。

(5) 当前无逾期，征信良好。

(6) 借款企业、实际控制人无严重影响偿债能力的被诉讼、被执行记录，未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7) 开通我行网上银行相关功能，贸易背景真实。

4. 业务流程

(1) 核心企业授信获得信 e 链专项额度。

(2) 申请企业人开户开通业务功能。

(3) 核心企业开立 E 信，供应商接受 E 信可进行拆分、流转、融资。

(4) 银行进行系统维护--客户网银端进行贷款申请、审批、合同签订、出质申请、贷款发--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中信银行新乡分行，联系人： 张蕾，电话： 13937300032

六、标准化政府采购贷款业务

1. 产品简介

在政府采购公开招标采购方式下，我行根据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为中标小微企业提供的流动资金贷款业务。优先支持货物类和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审慎介入工程类政府采购项目。单户最高授信额度 1000 万元。

2. 产品介绍

- (1) 借款人：符合“四部委”小微企业认定标准的企业法人
- (2) 借款额度： 1000 万
- (3) 担保方式：信用
- (4) 贷款用途：经营周转用流动资金贷款
- (5) 支用方式：受托支付、自主支付
- (6) 额度期限：批复有效期最长 1 年，有效期内额度循环使用

3. 借款客户准入条件

(1) 企业具有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发的营业执照、相关资格许可证及其他有效证件，证件合格且在有效期内。

(2) 企业在分行辖内有固定的经营场所，经营正常，纳税记录良好，无未结案的被诉讼、被执行记录，不在“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3) 借款企业持续经营 6 个月（含）以上或实际控制人（如为自然人，下同）在本行业持续经营 2 年（含）以上，经营稳定。

(4) 查询人民银行征信系统，企业无违约记录。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生产经营、专业技术、机器设备、施工服务能力;

(6) 具备政府采购投标资格,企业或其实际控制人从事政府采购业务1年(含)以上,交易记录良好,无未按时履约或未通过验收等记录,且未采用违规分包或转包方式履行政府采购合同。

4. 业务流程

(1) 申请融资企业属于政府采购网等官方渠道中标小微企业名单内企业。

(2) 企业提供资料、银行贷前调查、并进行审查审批。

(3) 开立回款保证金账户--财政局备案--应收账款质押登记手续办理--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中信银行新乡分行,联系人: 张蕾,电话: 13937300032

七、标准化房抵贷业务

1. 产品简介

(1) 借款人: 符合“四部委”小微企业认定标准的企业法人

(2) 借款额度: 1000 万

(3) 担保方式: 抵押

(4) 贷款用途: 经营周转用流动资金贷款

(5) 支用方式: 受托支付、自主支付

(6) 额度期限: 批复有效期最长1年,有效期内额度循环

使用

2. 借款客户准入条件

(1) 借款企业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有固定经营场所，若企业经营特许行业，须取得有效的许可证书。

(2) 续经营 6 个月（含）以上或实际控制人在本行业持续经营 2 年（含）以上，经营稳定。

(3) 借款企业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若有）持有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明，实际控制人年满 18 周岁（含）且授信期限届满时不超过 70 周岁（含）。

(4) 借款企业、实际控制人当前无逾期，无严重影响偿债能力的被诉讼、被执行记录，未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 抵押物取得所有权证书，具备完整、独立、明晰的产权，未在他行或其他机构设定抵押，可公开交易，可办理抵押登记手续。

(6) 所有权人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须年满 18 周岁（含）。

(7) 房产类型仅限于住宅（郑州、我行准入的北上广深房产）。

3. 业务流程

企业提供资料--银行授信调查、抵押物评估、撰写报告、审批--合同签订、办理抵押登记--发放贷款--贷后管理。

4.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中信银行新乡分行，联系人： 张蕾，电话： 13937300032

八、“信秒贷”业务

1. 产品简介

“信秒贷”业务是指中信银行行经客户授权获取其身份、征信、薪资、资产、经营等信息，依托我行个贷系统对客户进行综合信用评价，向符合我行贷款条件的个人客户在线发放的用于生产经营、消费用途的个人信用贷款。

“信秒贷”业务单户贷款金额最高可达 30 万元。

2. 产品特点

（1）流程线上化。依托系统实现申请、审批、签约、用款等主要授信流程的线上化处理；

（2）审批自动化。网络贷款借助数据信息对客户进行多维度的画像分析，由总行设定的审批规则进行驱动，实现审批自动化、授信智能化；

（3）定价额度差异化。根据客户不同的信用评级结果实行差异化的贷款额度和利率授予机制。

3. 适用对象

根据客户收入、资产、工作、教育、经营、消费等信息，经我行综合评估后，认定其符合我行授信条件的个人客户。

4. 业务流程

客户在线申请——受理与审查——评级与授信审批——电子合同签订——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中信银行，联系人：谢海鹏，电话：15237361813。

九、“房抵经营贷”业务

1. 产品简介

“房抵经营贷”业务是指中信银行为满足个体工商户及私营企业主的专属贷款产品，借款人可提供其本人或直系亲属名下的不动产作为抵押担保，授信期限可达 10 年，充分满足客户经营融资需求，一次申请循环使用，随借随还。

“房抵经营贷”业务单户贷款金额最高可达 1000 万元。

2. 产品特色

（1）授信期限长：授信期限可达 10 年，充分满足客户融资需求，解决客户资金周转压力；

（2）手续简便：客户资料齐全后，3 个工作日即可给与答复。

（3）随借随还：可手机银行开通自助支用和还款功能，循环使用，降低企业财务成本。

3. 适用对象

适用于急需生产经营资金周转且征信良好并能够提供我行认可抵押物担保的个体工商户和私营企业主。

4. 业务流程

客户申请——授信调查——授信审查和审批——授信合同签订——抵质押物登记——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中信银行，联系人：谢海鹏，电话：15237361813。

十、“信秒贴”业务

1. 产品简介

“信秒贴”业务指企业客户通过中信银行对公电子银行渠道发起贴现申请，后续由中信银行相关业务及风控系统自动完成审核及贴现放款的票据服务。

2. 产品特色

非工作日可办理、企业线上询价、全流程自动化、资金分秒到账。

3. 适用对象

（1）持票人为合法存续的法人，并依法从事经营活动，经营正常，财务和资信状况良好，有足够偿付票款的能力；

（2）申请贴现的票据真实、合法、有效，持票人拥有完整的票据权利；

（3）贴现资金投向符合国家政策和监管要求；

（4）持票人必须为业务受理分行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内地区注册的企业客户，符合要求的供应链金融客户可不受跨省限制。

4. 业务流程

开通我行交易银行渠道——签约“信秒贴”协议，开通功能——客户线上自助办理贴现——系统自动审核放款，资金实时到账。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中信银行，联系人：刘钊，电话：18837336505。

十一、进口信用证业务

1. 产品简介

进口信用证指我行依据客户（进口商/开证申请人）的申请，向境外受益人（出口商）开立信用证，并保证在信用证有效期内，凭符合信用证条款的单据向受益人付款或承兑的书面承诺。

2. 产品特点

（1）客户（进口商）向出口商提供了有条件付款承诺的银行信用，客户可据此争取到比较合理的货物价位；

（2）信用证方式变商业信用为银行信用，贸易本身更有保证，客户可通过单据和条款，有效控制货权、装期、质量等货物情况；

（3）使用授信额度减免保证金开证可减少客户的资金占用。

3. 适用对象

进口商品处于卖方市场，且出口商坚持使用信用证方式进行结算；进出口双方希望以银行信用作为商业交易的信用中介；进出口双方流动资金不充裕，有使用贸易融资的打算。

4. 业务流程

（1）您与出口商确立买卖合同，并约定以信用证作为支付方式；

（2）在开证时，您将《进口业务协议书》（首次办理）、《信

用证开证申请书》及进出口合同副本等相关材料提交至中信银行；

（3）中信银行向您与出口商约定的通知行开出信用证，如没有约定，将选择信誉良好、服务优质的银行作为出口商的通知行；

（4）通知行在核验信用证真实性后，将及时通知出口商；

（5）出口商按信用证要求备货、发运、准备单据；

（6）出口商将货物相关单据交出口商银行；

（7）出口商银行将单据寄至中信银行，并按不同信用证类型要求中信银行付款、承兑并于到期日付款；

（8）中信银行在最短时间内为您提供专业的审单服务，向您提示单据；

（9）您付款或向中信银行承诺将来确定日期付款；

（10）中信银行将单据交给您（进口商），供您提货。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中信银行，联系人：徐雁琳，电话：18837330150。

郑州银行新乡分行

第一部分：小企业类产品

一、“科技贷”业务

1. 产品简介

为支持河南省科技型企业创新发展，以省科技厅科技型企业科技信贷准备金机制为主导，以河南省科研生产试验基地管理服务中心作为推荐机构，我行为科技型企业提供科技金融服务。

2. 产品特色

我行在对科技型企业准入条件上突破了银行信贷重抵押、重财务报表的传统，认可先进技术的价值，支持科技型企业研发创新和成果转化，让科技企业的“知本”变“资本”。对于提供实物资产抵质押的，抵质押率不高于贷款金额的 30%。

3. 适用对象

申请人是河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库内的中小科技型企业，经营期限满一年，拥有发明专利授权或实用新型专利授权、软件著作权。

4. 业务流程

（1）河南省科研生产试验基地管理服务中心向我行推荐有资金需求的科技型中小企业。

（2）中小科技型企业（“科技贷”项目范围辐射全省）向业务受理支行或地市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提出贷款申请，并根据要

求提交相关资料。

(3) 经办机构应严格按照我行业务操作规程对借款人的经营情况、资信状况和偿债能力等进行调查、审查和审批，审慎办理。

(4) 审批通过后，经河南省科研生产试验基地管理服务中心认可，经办行根据审批结果通知客户办理相关出账手续，放款岗发放贷款。

(5) 贷款发放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要求使用贷款资金。贷款到期后，借款人按期足额偿还贷款本息。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郑州银行，联系人：王子嫣，电话：3555229

二、“房抵贷”业务

1. 产品介绍

个人住房抵押贷款（以下简称“房抵贷”）是指我行向符合条件的以自有成套住宅作为抵押的借款人发放的用于经营的人民币贷款。

2. 产品特色

业务采取团队运营、信贷工厂的模式，由专营团队采取信贷工厂模式集中运营，授信使用方式为一次性额度或循环额度，金额最高 500 万元，还款方式灵活，单笔贷款不超过三年，该业务审批流程短时间快。

3. 适用对象

经营性客户需提供营业执照(应遵循营业执照注册地属地原则),借款人需为经营主体的法定代表人、股东,个体户需为负责人,具有稳定的经济收入,信用良好,有按期偿还贷款本息的能力,借款人、借款人配偶、抵押人客户信用准入符合我行标准。

4. 业务流程

(1) 资料收集: 核实借款人身份, 收集贷款申请资料、房产信息资料, 审定资料的完整性、真实性、合法性。

(2) 抵押物评估: 采取评估公司评估模式。

(3) 面谈面签: 签署《借款合同》及《抵押合同》。

(4) 办理抵押

(5) 贷款发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郑州银行, 联系人: 张德彪, 电话: 3555219

三、“E 采贷”业务

1. 产品介绍

“E 采贷”业务定义: 借款人收到政府采购办公室或经其认可的招标公司有效的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 由本行对借款人提供融资用于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项下的履约, 并以政府回笼款项归还我行融资的业务。

2. 产品特点

(1) 金额高, 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

(2) 授信期限长, 最长不超过 36 个月。

(3) 对于经过备案的采购合同真实性得到确认，且合同回款账户必须为我行账户的，可不要求供应商提供担保。

(4) 还款方式灵活，按月/季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等额本金、等额本息等。

(5) 在授信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3. 适用对象

政府采购供应商（货物类、服务类、工程类）。

4. 业务流程

E 采贷业务采取中标名单运营、线上线下结合运作的模式，鼓励业务经办行利用多渠道对 E 采贷业务白名单客户进行预授信模式营销，综合授信完成后客户可通过企业网银自主提款、自主查询。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郑州银行，联系人：王子嫣，电话：3555229

四、“简单贷”业务

1. 产品介绍

“简单贷”业务定义：我行向个体商户、小企业法定代表人以及企业占股 50%以上的股东提供的，用于申请人的合法生产经营活动或资金周转需求，发放的经营性贷款。

2. 产品特色

(1) 金额最高 50 万元。

(2) 授信期限长，最长不超过 36 个月。

(3) 支取方式灵活简便，贷款发放根据客户需求，支持手机银行、网上银行、POS 机、电话银行等方式支用。

(4) 每月按月还息到期还本、等额本息、等额本金。

(5) 担保方式为信用。

3. 适用对象

申请人需为经营满 3 年的个体工商户、小企业实际控制人（可以为法定代表人或企业占股 50%以上的股东）。

4. 业务流程

该产品主要针对成熟市场内长期经营的小微客户，由银行客户经理在市场开展营销，并对有贷款意向的申请人进行贷前核查，核查形式主要分为现场核查与非现场核查，银行录入岗通过信贷工厂 pad 提交贷款申请，由总行信贷工厂审批岗直接审查业务，贷款审批通过后方可放款。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新乡市辖内各郑州银行，联系人：张德彪，电话：3555219

第二部分：公司类产品：

一、保理业务

1. 产品简介

保理业务是以债权人转让其应收账款为前提，集应收账款催收、管理、坏账担保及融资于一体的综合性金融服务。

2. 产品特色

盘活企业应收账款，缓解客户流动资金被应收账款占压的问题，改善客户的现金流。

3. 适用对象

（1）符合本行对公业务信贷投向政策及营销指引要求；

（2）符合本行对公客户授信要求；

（3）原则上买卖双方已建立长期、连续、稳定的购销关系，双方无任何未解决争议与债权债务纠纷；

（4）原则上在本行办理国内保理业务的卖方与买方不存在关联关系，如买、卖双方存在关联关系，经办行应确保贸易背景真实、切实防范买卖双方通过虚构商品交易套取银行资金的风险，并将买、卖双方纳入关联企业集团客户管理。本行向买、卖双方存在关联关系的卖方提供无追索权国内保理服务的，买方仅限于央企及其子公司。

4. 业务流程

客户申请--受理申请、收集资料--贷前调查--经办行审查--有权审批人审批--提出授信实施申请--落实授信条件、发放贷款--按期贷后检查

5. 开办机构及联系方式

新乡市辖内各郑州银行 电话：0373-3555278

二、在线预付款融资业务

1. 产品简介

是指云融资平台从供应链业务核心企业 ERP 系统、订单平

台等内部系统中实时、集中采集供应链各环节信息，与本行供应链融资平台、对公及小企业信贷管理系统、资金监管系统等业务相关系统进行连接及交互，实现核心企业下游客户从授信申请、审查审批、融资放款及贷后监控的全部或者部分流程线上化的供应链业务。

2. 产品特点

以本行开发的互联网技术为载体，以数字加密、技术认证为保证，依托电子签名法，在不同贸易环节植入相应的融资产品。

3. 核心企业下游客户应满足：

（1）与卖方历史交易在一年以上，且履约记录良好，未发生未按期提取货物等因素引发的商业纠纷；

（2）通过云融资平台可查询到核心企业的内部系统推送或上传订单等相关信息；

（3）下游客户实际控制人或主要经营团队有3年（含）以上行业经验。

（4）下游客户及实际控制人在过去一年无不良记录或原有不良记录已结清。

（5）不存在价格不合理的关联交易和虚假交易。

（6）业务实施前将满足本行自有资金比例要求的自有资金存入指定结算账户。

4. 业务流程

客户申请--受理申请、收集资料--贷前调查--经办行审查--有

权审批人审批--提出授信实施申请--落实授信条件、准备放款资料--发放贷款--按期贷后检查

5. 开办机构及联系方式

新乡市辖内各郑州银行 电话：0373-3555278

三、国内信用证：

1. 产品简介：

国内信用证，是指开证行依照申请人的申请开出的，对相符交单予以付款的承诺，适用于国内企事业单位之间货物和服务贸易的结算。服务贸易包括但不限于运输、旅游、咨询、通讯、建筑、保险、金融、计算机和信息、专有权利使用和特许、广告宣传、电影音像等服务项目。信用证为不可撤销、可转让的跟单信用证，只限于转账结算，不得支取现金。信用证的开立和转让，应当具有真实的贸易背景。

2. 产品特色：线上办理，方便快捷。

3. 准入条件：（一） 买卖双方具有真实贸易背景，交易合法合规；（二） 采用国内信用证结算的企业原则上应从事国内贸易一年以上，无贸易欺诈等不良记录；（三） 国内信用证结算仅限于国内企事业单位之间货物和服务贸易；（四） 采用国内信用证结算的企业应经营情况正常，无未决法律诉讼或重大亏损等严重影响日常经营的不利事件；（五） 采用国内信用证结算的企业应能提供国家税务部门统一印制的发票；（六） 本行要求的其他条件。

4. 业务流程:

客户申请--受理申请、收集资料--贷前调查--经办行审查--有权审批人审批--提出授信实施申请--落实授信条件、准备放款资料--发放贷款--按期贷后检查

5. 开办机构及联系方式

新乡市辖内各郑州银行 电话: 0373-3555278

四、鼎 e 信

1. 产品简介: 鼎 e 信基于核心企业对上游供应商的应付账款在线签订《付款承诺函》后开立鼎 e 信, 是一种可拆分转让、可融资变现、可持有到期的新型电子化付款承诺。

2. 业务特点: 核心企业授信, 子公司用信, 灵活便捷。

3. 适用客户: (一) 保荐商/承兑方在本行客户评级原则上应为 A+级(含)以上, 有外部评级的可参考中诚信、联合资信等外部评级机构近一年内的评级结果。不满足以上评级要求的企业, 可通过增加担保、差额补足、抵质押等增信措施进行准入。低风险业务模式下, 保荐商/承兑方评级及资质要求可放宽至 BBB 级(含)以上; (二) 承兑方承担云商平台鼎 e 信项下的无条件最终付款责任; (三) 非本行授信政策规定的退出类客户, 原则上非本行授信政策规定的限制类客户; (四) 在供应链中处于核心地位, 具有较强的上下游辐射能力; (五) 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能力和良好的发展前景; (六) 财务管理规范、现金流量充足、支付能力可靠, 在各金融机构无不良信用记录;

4. 业务流程:

客户申请--受理申请、收集资料--贷前调查--经办行审查--有权审批人审批--提出授信实施申请--落实授信条件、准备放款资料--发放贷款--按期贷后检查

5. 开办机构及联系方式

新乡市辖内各郑州银行 电话：0373-3555278

中国民生银行新乡分行

一、“赊销易”业务——供应链类网络融资产品

1. 产品简介

“赊销易”是指民生银行与核心企业系统采用银企直连方式，基于核心企业付款责任及在线获取的真实有效的电子化应收账款等信息，为核心企业上游供应商提供的应收账款融资类业务。

2. 产品特点

（1）操作便捷：通过银企直连或其他民生银行认可的技术手段，实现核心企业、数据提供方等的数据在线获取，授信客户通过企业网银在线登陆，实现业务在线审批、在线通知、应收账款在线质押及确认、在线放款、应收账款在线核销、在线对账、大数据预警分析等功能。

（2）流程高效：业务流程远程无纸化操作，业务规则及数据信息系统自动化处理，准确、高效实现全流程的融资及贷后管理工作。

（3）标准统一：业务流程数据化、参数化、系统化管理，业务标准统一、降低操作风险。

（4）智能化风险管理：通过真实有效的经营及交易数据的获取和加工没及时掌握客户经营情况，实现网络应收账款业

务贸易背景真实性的在线核实、应收（付）账款单据信息的自动校验和审核、应收（付）账款回款信息管理及预警、历史交易数据的分析及预判等智能化操作管理功能

3. 适用对象

“赊销易”适用于核心企业及其上游供应商，并且信息化程度较高的客户。

4. 业务流程

客户申请——提交授信资料——授信审批——合同签订——银企直连——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中国民生银行新乡分行，联系人：周振刚，电话：15560122336。

二、房产抵押贷款—小微企业信贷业务

1. 产品介绍

是向小微企业发放的，以小微企业作为共借，小微企业主或股东提供变现能力强的住宅、门面房、商铺等房产做为抵押物的小微授信业务。

2. 产品特点

（1）融资速度较快。此产品属于低风险产品，在我行具有标准化的审批流程，审批速度较快，节约您的时间。

（2）申请资料简明，调查与审批程序简化高效。

（3）授信要素便利，根据您的自身情况度身打造适合您的

还款计划。

（4）抵押物范围广泛。可以接受不同种类的不动产作为抵押物。

（5）抵押率灵活。可与多种授信产品搭配。

3. 适用对象

适用于所有符合小微授信基本准入条件并可以提供房产抵押的客户。

4. 业务流程

客户经理贷前尽职调查- 贷款报批- 办理抵押- 发放贷款- 贷后管理

5. 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中国民生银行新乡分行，联系人：刘军永，电话：13838138486。

平顶山银行新乡分行

一、乐易贷

（一）产品简介

“乐易贷”是指借款人为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以本人或他人所有的住房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向我行申请的个人经营性贷款业务。

（二）产品特色

1. 手续简便、使用灵活；
2. 随借随还，降低成本；
3. 一次授信，循环使用。

（三）适用对象

新乡所在地区从事生产、贸易的私营业主（包括个人独资企业业主、合伙企业合伙人、有限责任公司个人股东等）、个体工商户、个体经营者、小企业主和微小企业主。

（四）业务流程

客户申请——查询申请人、申请人配偶、担保人征信——客户提供生意权属证明材料、身份证、户口本等证明材料——客户经理及次调查人现场调查——信贷审批——签订合同——办理抵押登记——贷款发放——贷后管理。

（五）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平顶山银行新乡分行，联系人：于洋；电话：5219620。

二、银税易贷

（一）产品简介

“银税易贷”是指我行采用线上自主申请方式，对依法诚信纳税的优质小微企业主发放的用于短期生意经营周转的个人经营类信用贷款。

（二）产品特点

1. 授信一年，循环使用；
2. 线上申请，无需任何纸质资料，方便快捷。

（三）适用对象

新乡本地城乡地区依法诚信纳税的优质小微企业主。

（四）业务流程

手机应用商店下载并安装平顶山银行手机银行——快速注册并登陆——点击贷款，银税易贷——输入企业纳税信息并进行申请——申请通过至平顶山银行网点开卡——进行提款。

（五）开办机构及信贷产品联系人

平顶山银行新乡分行，联系人：于洋；电话：5219620。

第二部分：资本市场投融资产品简介

一、股票市场

（一）首发上市融资

1. 产品简介

首发上市融资（IPO）是指首次公开募股，指一家企业第一次将它的股份向公众出售。我国新股发行初期采用行政审批制，2001 年改为核准制，2004 起采用核准制下的保荐人制，2019 年起实施注册制。

2. 发行条件

上市条件：（1）依法设立且持续经营 3 年以上的股份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净资产整体折股的从成立之日起算）；（2）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3）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最近 2 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最近 2 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及商标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4）近 3 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刑事犯罪及其他重大违法行为，近 3 年内董监高不存在被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立案调查、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取消了创业板现行发行条件中关于盈利业绩，不存在未弥补亏损等方面的要求。

主板上市标准：（1）持续经营 3 年以上；（2）近 3 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超过 3000 万；（3）近 3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累计超过 5000 万或营业收入累计超过 3 亿；（4）最近一期期末无形资产占净资产比例不高于 20%；（5）公司股本总额不少于 5000 万。

科创板上市标准（一般企业，5 套指标选一）：（1）预计市值 10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5000 万元，或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 1 亿元；（2）预计市值不低于 15 亿元，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2 亿元且最近三年研发投入合计占最近三年营业收入的比例不低于 15%；（3）预计市值不低于 20 亿元，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3 亿元且最近三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累计不低于 1 亿元；（4）预计市值不低于 30 亿元，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3 亿元；（5）预计市值不低于 40 亿元，主要业务或产品须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市场空间大，目前已取得阶段性成果，并获得知名投资机构一定金额的投资。

创业板上市标准（一般企业，3 套指标选一）：（1）近两年净利润为正，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5000 万元；（2）预计市值不低于 10 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1 亿元；（3）预计市值不低于 50 亿元，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3 亿元。

（二）配股

1. 产品简介

配股是指上市公司向原普通股股东按比例以低于市价的某一价格，配售一定数量新发行股票的融资行为。

2. 发行条件

(1) 距前一次发行股票的时间间隔不少于 12 个月；前次发行包括配股等其他发行方式的，间隔计算以前次招股说明书或其他招募文件公布日期到本次配股说明书公布日期的间隔为准；(2) 前一次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用途与当时该公司的招股说明书、配股说明书或股东大会有关决议相符；(3) 公司连续两年盈利。

3. 业务流程

(1) 董事会制定配股方案，表决通过之日后 2 个工作日内通知公司挂牌交易的交易所，7 个工作日内，在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指定的报刊上公布董事会决议，并载明“该项决议尚须经股东大会表决”字样；(2) 向股东发出召开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日期距股东大会召开之日的间隔，不少于 30 天，不多于 60 天；(3) 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发行方案，修改公司章程；(4) 与交易所协商关于本次配股的业务安排时，在其后 3 个工作日内在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指定的报刊上刊登《配股说明》；(5) 在配股缴款结束之日后 15 日内，在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规定的报刊上刊登《股本变动公告书》；(6) 在缴款结束之日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地方人民政府、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呈报或补足有关材料。

(三) 公开增发

1. 产品简介

增发是上市公司股权再融资主要形式，其中公开增发是指向不特定对象增发新股融资的方式。

2. 产品特点

1998 年前上市公司再融资的方式只有配股，1998 年增发再融资启动后，由于公开增发新股没有比例限制、门槛较低且定价较高，上市公司纷纷“弃配改增”。

由于公开增发对业绩要求相对较高，加之公开筹资容易对公司股票造成扩容压力，造成负面的市场表现，因此 2006 年股改后公开增发逐渐被定向增发取代。

3. 发行条件

(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36 个月（“创业板首发”3 年）内未受到过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 12 个月（“创业板首发”1 年）内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2) 不存在上市公司或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3) 上市公司最近 3 个会计年度连续盈利；(4) 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最近 12 个月内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5) 最近 3 年及 1 期财务报表未被注册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所涉及的事项对发行人无重大不利影响或者在发行前重大不利影响已经消除。

（四）定向增发

1. 产品简介

定向增发是指上市公司向少数特定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行为。少数特定的投资者一般指机构投资者，包括证券公司、公募基金公司、信托公司、私募基金公司以及少数特定企业和自然人。对上市公司和投资者来说，这是一个双向选优的过程。

2. 产品特点

与配股、公开增发相比，定增存在诸多优势：（1）发行门槛较低，如无盈利要求等；（2）定价较灵活，基准日可以是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或发行期首日；（3）审核程序较便捷。

3. 发行条件

（1）发行对象不超过 10 名，且必须符合股东大会决议规定的条件；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价格均价的 90%；（2）发行股份 12 个月内（大股东、战略投资者或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认购的为期 36 个月）不得转让；（3）最近 1 年及 1 期财务报表违背未被注册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或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的重大影响已经消除；（5）募集资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上市公司高管不得有违规行为。

4. 业务流程

上市公司公布定向增发预案，确定增发底价，即不低于定价

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均价的 90%；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向证监会提交申请；证监会核准后，上市公司可以开始路演、接受询价，投资人参与定向增发获取股份需锁定 12-36 个月。

二、债券市场

（一）企业债

1. 产品简介

企业债是指境内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依照法定程序发行、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企业债一般是由中央政府部门所属机构、国有独资企业或国有控股企业发行，最终由国家发改委核准。

2. 发行条件

（1）发债前连续三年盈利，所筹资金用途符合国家产业政；
（2）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公司净资产额的 40%；最近 3 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3）发债用于投资项目的，发行总额不得超过其投资总额的 30%；用于基建项目的不超过 20%；（4）取得公司董事会或市国资委同意申请发行债券的决定。

（二）中期票据

1. 产品简介

指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依托于同业中心、中央结算公司和上海清算所，人行对其进行监督管理）按照计划分期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还本付息的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期限在 1 年以上，且没有期限限制。

2. 发行条件

中期票据余额不应超过发行主体净资产的 40%，对发行主体无盈利能力方面的要求。

（三）短期融资券

1. 产品简介

短期融资券是指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按照计划分期发行，约定在 1 年以内还本付息的债务融资工具，所募集资金应用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

2. 发行条件

短期融资券余额不超过发行主体净资产的 40%，对发行主体无盈利能力方面的要求。

（四）公司债

1. 产品简介

公司债是指发行公司在依法设立的证券交易所发行、约定在一定期限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

2. 发行条件

《证券法》第十六条规定，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应当符合下列条件：（1）股份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三千万元，有限责任公司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六千万元；（2）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公司净资产的 40%；（3）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4）筹集的资金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5）债券的利率不超过国务院限定的利率水平；（6）国务院规

定的其他条件。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十八条规定，资信状况符合以下标准的公司债券可以向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人，也可以自主选择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1）发行人最近三年无债务违约或者迟延履行本息的事实；（2）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不少于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3）债券信用评级达到 AAA 级；（4）中国证监会根据投资者保护的需要规定的其他条件。

未达到前款规定标准的公司债券公开发行人应当面向合格投资者；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中国证监会简化核准程序。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筹集的资金，必须用于核准的用途，不得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

3. 业务流程

（1）发行人应当对以下事项作出决议：发行债券的数量、发行方式、债券期限、募集资金的用途、决议的有效期限、其他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需要明确的事项。

（2）发行审核：在公司作出发行公司债的决议后，必须依法向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提交申请，由其进行预。证券交易所审核公司提交的申请文件后，如认为有问题需要公司回答或补充披露的，则会向公司下发反馈意见。在证券交易所预审通过并出具无异议函之后，再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申请材料。中国证监会自受理发行申请文件之日起三个月内作出是否核准的决定。

(3) 发行及上市交易：公司在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行政许可后，按照核准文件的规定，可一次发行，也可分期发行。

(五) 可转债

1. 产品简介

可转债是指发行公司在依法设立的证券交易所发行、在一定期间内依据约定的条件可以转换成股份的公司债券。

2. 发行条件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债券，除了应当符合增发股票的一般条件之外，还应当符合以下条件：(1) 最近 3 个会计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与扣除前的净利润相比，以低者作为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依据；(2) 本次发行后累计公司债券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额的 40%；(3) 最近 3 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不少于公司债券 1 年的利息。

(六) 城投债

1. 产品简介

是指地方投融资平台作为发行主体，公开发行企业债和中期票据。

2. 发行条件

(1) 股份有限公司的净资产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有限责任公司的净资产额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2) 累计债券

总额不超过公司净资产额的 40%; (3) 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 (4) 筹集资金的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方向, 所需相关手续齐全; (5) 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 应符合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资本金制度的要求, 原则上累计发行额不得超过该项目总投资的 60%; 用于收购产权(股权) 的, 比照该比例执行; 用于调整债务结构的, 不受该比例限制, 但企业应提供银行同意以债还贷的证明; 用于补充营运资金的, 不超过发债总额的 20%; (6) 已发行的企业债券或者其他债券未处于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状态; (7) 最近 3 年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三、资本运作

（一）资产证券化

1. 产品简介

资产证券化是金融机构、企业将不易流通但未来能够产生稳定现金收入的存量资产进行组合,转变为资本市场可销售和流通的金融产品筹措资金的融资方式。

2. 产品特点

资产证券化优点在于: (1) 企业能保持和增强自身的借款能力; (2) 不会失去对本企业的经营决策权; (3) 降低融资成本。资产证券化缺点在于: 评级成本大, 容易转移风险。

3. 发行条件

(1) 能够在未来产生可以预测的、稳定的现金流; (2) 持续一定时期的低违约率、低损失率的历史记录; (3) 本息的偿付分摊于整个资产的存活期间; (4) 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有着广泛的地域和人口统计分布; (5) 金融资产的抵押物有较高的变现价值; (6) 原资产持有人持有该资产已经有一定的时间, 并且有着良好的信用记录; (7) 金融资产具有标准化、高质量的合同条款。

4. 业务流程

(1) 以原始权益人(以企业为主)能够产生稳定现金流的优质资产(例如企业应收账款、基础设施收益权、信贷资产等财产权利或财产)作为基础资产; (2) 证券公司(或基金公司特定

资产管理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以管理人身份发起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3)管理人以募集的资金向原始权益人购买基础资产,并将该基础资产的收益分配给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者。

(二) ABS 融资模式

1. 产品介绍

ABS 融资模式是以项目所属的资产为支撑的证券化融资方式,即以项目所拥有的资产为基础,以项目资产可以带来的预期收益为保证,通过在资本市场发行债券来募集资金的一种项目融资方式。

2. 产品特点

ABS 融资模式的最大优势是通过在国际市场上发行债券筹集资金,债券利率一般较低,从而降低了筹资成本。ABS 不同于其他项目融资方式的一个显著特点是通过证券市场发行债券筹集资金。

3. 发行条件

(1) 具有良好的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和健全的风险管理制度;(2) 最近三年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3) 监管指标符合要求;(4) 具备所需的专业人员和完善的处理系统等;(5) 最近三年连续盈利。

4. 业务流程

(1) 组建项目融资专门公司;(2) 寻求资信评估机构授予

融资专门公司尽可能高的信用等级；（3）项目主办人（筹资者）转让项目未来收益权；（4）项目融资专门公司发行债券筹集项目建设资金；（5）项目融资专门公司组织项目建设、项目经营并用项目收益偿还债务本息；（6）特许期满，项目融资专门公司按合同规定无偿转让项目资产，项目主办人获得项目所有权。

四、其他产品

（一）融资租赁

1. 产品简介

融资租赁是指出租人根据承租人对出卖人、租赁物的选择，向出卖人购买租赁物，提供给承租人使用，承租人支付租金的交易。租赁期届满时，承租人可以续租、留购或返还租赁物。

2. 产品特点

融资租赁优点在于：（1）在办理融资时对企业资信和担保的要求不高，所以非常适合中小企业融资，简便、时效性强；（2）由于租赁费用被视为经营支出，所以易于决策；（3）还款安排灵活，还本负担较轻；（4）减少设备淘汰风险。

3. 发行条件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二）信托融资

1. 产品简介

信托融资是指通过金融机构的媒介，由最后信托公司向最后贷款人进行的融资活动。随着国家货币紧缩政策成为宏观调控的有力武器，中小企业出现了融资难问题。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的问题需要另辟蹊径，而信托，无疑为中小企业融资提供一个新的视角和解决方案。

2. 产品特点

信托融资优点在于：（1）融资效率高。信托产品筹资周期较短，与银行和证券的评估、审核等流程所花时间成本相比，信托融资发行速度快，短的不到三个月；（2）风险可控。信托项目自设立起，信托财产需要与受托人、委托人的自有资产进行分离，开展独立核算和报告。这对信托资产与融资企业的整体信用以及破产风险起到了隔离作用，具有一定信用保证和风险控制机制。（3）融资规模符合中小企业需求。信托融资的规模往往很有限，这一特点与中小企业的融资需求相吻合。

3. 发行条件

股权信托：（1）必须经过国家工商银行行政管理部门批准设立，登记注册，持有营业执照；（2）有一定的自有资金；（3）生产经营有效益；（4）遵守政策法令和银行贷款，结算管理制度，并按规定在银行开立基本帐户和一般存款帐户；（5）实行独立经济核算，自负盈亏。

信托贷款：中国银监会发布新信托监管规章，规定信托公司向他人提供贷款不得超过其管理的所有信托计划实收余额的30%。新办法在信托公司类型、信托产品设立、集合信托异地业务、信托财产托管等方面作出更灵活的规定。

4. 业务流程

项目受理、业务人员初审、立项、尽职调查、判断、寻找资金来源、谈判、实施报批、签订合同和落实风险控制措施、担保措施落实后放款。

开办机构及产品联系人

长城证券	李佳尧	18637300959
华安证券	周其亮	0373-5871601
华林证券	刘敏敏	0373-5801539
民生证券	张 收	0373-3066660
申万宏源	申郑海	18610245603
银河证券	王清锋	0373-5031031
中航证券	钱昊斌	13262186799
中泰证券	张玉东	18637988955
中信证券	雷永鹏	18737368861
中银国际	苏 涛	15188320923
中原证券	刘翔宇	18537328333